江苏正丹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

2020-012

2020 年 04 月

第一节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曹正国、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耿斌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耿斌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中如有涉及未来的计划、业绩预测等方面的内容，均不构成本公司对任何投资者及相关人士的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公司在本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之“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部分，详细描述了公司经营中可能存在的风险及应对措施，并提请投资者特别注意下列风险因素：1、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公司产品的主要生产原料是碳九芳烃、辛醇、偏三甲苯和醋酸等，在公司生产经营过程中，直接材料占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在 80%左右。在原材料价格大幅上升的过程中，产品价格上涨往往滞后于原材料价格上涨，将直接压缩产品的利润空间；在原材料价格大幅下跌的过程中，则将增大公司原材料库存管理的难度，并引致存货跌价损失的风险。针对上述风险，公司会通过加强内部管理，强化预算控制及原材料价格事前严密预测，跟踪研究价格趋势等措施，合理控制价格波动风险，努力降低风险影响。2、环保、安全监管政策趋紧的风险：由于精细化工行业技术含

量高，工艺复杂，在生产过程可能产生污水、废气和固体废物，需要处理达标后方可排放，国家在环保方面也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并加大了环保执法力度。同时，安全生产历来亦是化工行业的重点问题。从长远来看，安全、环保要求的提高及安全、环保投入的加大，有利于精细化工行业提高风险防范意识，提升对社会贡献，有利于行业的长期健康发展；但短期内，会加大企业的生产成本，降低企业的利润空间。其次，虽然公司拥有完善的管理体系，但仍不能完全避免安全、环保事故的发生，倘若该等事件出现，将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造成较大负面影响。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始终坚持可持续发展的理念，加大安全环保投入，强化安全环保管理，落实相关措施，合理控制风险。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未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份总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2**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6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10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4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9
第五节 重要事项 90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96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96
第八节 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96
第九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97
第十节 公司治理 98
第十一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104
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 110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目录 111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本公司、公司、股份公司、正丹股份	指	江苏正丹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正丹香港	指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香港正丹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镇江正丹	指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镇江正丹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偏酐、TMA	指	偏苯三酸酐，又名 1,2,4－苯三甲酸酐，分子式：C9H4O5，公司报告期内和目前主要产品之一
TOTM	指	偏苯三酸三辛酯，学名偏苯三酸三（2-乙基己酯），分子式 C33H54O6 ，公司报告期内和目前主要产品之一
VT	指	乙烯基甲苯，乙烯基甲苯单体（间位与对位混合物），分子式 C9H10，公司目前主要产品之一
增塑剂	指	增强塑料的可塑性，改善塑料成型加工时的流动性，并使塑料制品具有柔韧性的有机物质。通常为高沸点、难挥发的粘稠液体或低熔点的固体，一般不与塑料发生化学反应。迄今为止产量和消费量最大的助剂种类，广泛用于 PVC 塑料制品等领域
PVC	指	聚氯乙烯树脂，五大通用塑料之一。添加了增塑剂、改性剂、阻燃剂等各类助剂后的 PVC 制品具有适用性强、性能优良等特点，用途极其广泛
DOP	指	邻苯二甲酸二辛酯，是一种传统增塑剂，主要用于聚氯乙烯的加工
DBP	指	邻苯二甲酸二丁酯，是一种传统增塑剂
DINP	指	邻苯二甲酸二异壬酯，是一种传统增塑剂
传统邻苯类增塑剂、邻苯类增塑剂	指	包括 DOP、DBP、DIBP、DIDP、DINP、DNOP 等在内的含有苯环的邻苯类增塑剂品种
偏苯三酸类增塑剂	指	包括偏苯三酸三辛酯、偏苯三酸三(正辛正癸)酯、偏苯三酸三甘油酯在内的聚酯类增塑剂，是新型环保型增塑剂

第二节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正丹股份	股票代码	300641
公司的中文名称	江苏正丹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正丹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Jiangsu Zhengdan Chemical Industry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ZHENGDANCHEM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曹正国		
注册地址	镇江新区国际化学工业园松林山路南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12132		
办公地址	镇江新区国际化学工业园松林山路南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12132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www.zhengdanchem.com		
电子信箱	stock@zhengdanchem.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胡国忠	李铁钢
联系地址	镇江新区国际化学工业园松林山路南	镇江新区国际化学工业园松林山路南
电话	0511-88059006	0511-88059006
传真	0511-88059003	0511-88059003
电子信箱	stock@zhengdanchem.com	stock@zhengdanchem.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证券时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事务部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上海市南京东路 61 号（邮编：200002）
签字会计师姓名	陈勇、潘时骏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 适用 □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大厦 2 座 27 层及 28 层（邮编：100004）	沈璐璐、潘志兵	自 2017 年 4 月 18 日起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 适用 √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2019 年	2018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7 年
营业收入（元）	1,307,682,193.70	1,209,509,955.67	8.12%	1,169,920,193.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0,446,970.79	60,336,801.63	-32.96%	108,062,993.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9,907,064.90	44,334,321.29	-32.54%	91,700,855.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03,905,264.70	35,764,416.92	-390.53%	159,295,772.9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	0.12	-33.33%	0.2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	0.12	-33.33%	0.2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07%	4.60%	-1.53%	13.00%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7 年末
资产总额（元）	1,690,114,040.42	1,602,449,440.16	5.47%	1,548,195,072.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325,662,610.26	1,304,885,836.43	1.59%	1,310,804,465.16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89,399,508.58	307,684,226.26	329,373,094.10	381,225,364.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122,203.25	15,672,352.33	10,850,730.91	4,801,684.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547,216.96	13,964,400.67	9,513,268.95	882,178.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969,829.60	-31,758,615.24	31,420,683.45	-16,597,503.31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金额	2018 年金额	2017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727,919.23	-38,505.26	84,182.60	报废固定资处置收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830,802.41	1,941,599.94	9,467,070.9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0,156,504.42	17,037,565.57	8,956,795.47	闲置募集资金与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所取得的投资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11,405.78	-113,734.00	762,808.76	
减：所得税影响额	1,863,914.39	2,824,445.91	2,908,720.46	
合计	10,539,905.89	16,002,480.34	16,362,137.29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一）公司的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

公司主要围绕碳九芳烃综合利用产业链，从事高端环保新材料和特种精细化学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长期专注于碳九芳烃综合利用产业链，有效综合利用上游炼油厂炼油过程中产生的副产品，研发、生产和销售高安全性、高性能、高附加值的新材料，以此替代传统低端、低环保性能材料，从而推动行业的产品升级和产业升级，改善下游乃至终端民生消费品的质量和环保程度。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产品为偏苯三酸酐、偏苯三酸三辛酯，副产品为高沸点芳烃溶剂，新产品乙烯基甲苯尚处于市场培育阶段。

主要产品名称	产品简介	主要特性和用途
偏苯三酸酐	别名偏酐，简称TMA，学名1,2,4－苯三甲酸酐，分子式为$C_9H_4O_5$，其外观为白色片状或浅黄色片状	一种重要的精细化工产品改性和添加的中间体，被广泛应用于环保增塑剂、高端粉末涂料、高级绝缘材料及高温固化剂等，提升其耐热性、耐候性、耐迁移性、抗挥发、耐高温等性能。
偏苯三酸三辛酯	学名偏苯三酸三(2-乙基己酯)，简称TOTM，分子式为$C_{33}H_{54}O_6$，其外观为淡黄色透明黏稠油状液体	一种性能良好的增塑剂，具有优良的耐温性、绝缘性、抗老化耐腐蚀性、耐挥发性和耐析出性，可用于替代传统邻苯类增塑剂，下游应用包括电线电缆、汽车线束、冰箱门封、PVC医用耗材等行业。
高沸点芳烃溶剂	为石油化学工业多个环节产生的副产品，主要成分为芳烃（含苯环的烃）	广泛用于树脂、橡胶溶剂以及油漆、涂料、油墨、农药、印刷、双氧水生产萃取剂等行业，也可以作为进一步精细化工的原料。
乙烯基甲苯	分子式C_9H_{10}，简称VT，乙烯基甲苯单体（间位与对位混合物），容易聚合，也能与其它单体共聚	低毒低挥发单体，用途跟苯乙烯类似，可替代苯乙烯，用来制备树脂、塑料、橡胶和涂料等，可以提高各项性能。以乙烯基甲苯为活性稀释剂的绝缘浸渍树脂，应用于浸渍电机、变压器和电器产品的线圈，以填充线圈组成中的空隙和线圈与周围物体之间的空隙，使线圈导线之间、线圈与其他物体之间粘结成整体，提高线圈的电气强度、力学性能、导热性能和防护性能，广泛应用于轨道交通、风力发电、高压电机、水电核电等领域。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均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公司经营模式

公司长期专注于碳九芳烃综合利用产业链，以上游炼油厂炼油过程中产生的副产品重整碳九芳烃为原料，提取出其中的偏三甲苯、甲乙苯等组分，用于生产偏苯三酸酐、乙烯基甲苯等精细化工产品，并进一步向下游延伸开发偏苯三酸三辛酯等环保新材料，不仅实现了石油产品充分精细化利用，减少低端消耗甚至污染性消耗，极大地提升产业链附加值，亦为公司创造了原材料供应优势和成本优势，形成了适合自身发展的产业链模式，实现了企业的持续发展。

由于公司产品为精细化工产品，并不直接面向终端消费者，公司采用“工厂-工厂”的运营模式，综合考虑销售订单、销售计划、产品库存等因素，采购原材料并组织生产，在此基础上储备一定量的产成品。采购方面，原辅材料采取集中采购的方式，以直供模式为主，经销模式为辅。销售方面，主要直接销售给下游生产厂商，贸易商占比不高。依靠出色的技术工艺

水平和良好的管理能力，公司生产效率较高，产品性能优异，与上下游主要优质客户、供应商均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三）公司所处行业分析

根据国家统计局2011年修订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本公司所在行业属于“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C26）；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规定，公司属于“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C26）。

本公司主营业务为特种精细化学品和高端环保新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目前偏苯三酸酐及其下游产品偏苯三酸三辛酯是公司的主要产品，下游主要为增塑剂行业、涂料行业、树脂行业和绝缘材料行业等。

随着精细化工产业的发展和下游市场需求的不断增长，全球偏苯三酸酐市场近年来呈稳步快速增长态势。TOTM仍是偏酐最主要的需求领域，而高级绝缘材料、高温固化剂等是偏酐需求增长最快的领域，驱动国内偏酐需求的快速增长。随着国际偏酐行业的发展，以及相关产业出现向我国转移趋势，国内偏酐的消费水平亦快速增加。

TOTM增塑剂具有优良的耐热性、耐迁移性以及绝缘性能，下游应用包括电线电缆、汽车线束、冰箱门封、PVC医用耗材等行业，市场空间广阔。同时，作为一种无毒环保型增塑剂，可替代传统邻苯类增塑剂，发展潜力巨大。随着国内环保意识的提高以及高端PVC电线电缆对TOTM需求的拉动，我国TOTM消费量呈现快速增长态势。

乙烯基甲苯作为低毒低挥发单体，用途跟苯乙烯类似，可替代苯乙烯；以乙烯基甲苯为活性稀释剂的绝缘浸渍树脂，应用于浸渍电机、变压器和电器产品的线圈，以填充线圈组成中的空隙和线圈与周围物体之间的空隙，使线圈导线之间、线圈与其他物体之间粘结成整体，提高线圈的电气强度、力学性能、导热性能和防护性能，广泛应用于轨道交通、风力发电、高压电机、水电核电等领域。

公司主要产品凭借强大的技术优势在国内外市场上均占据了领先的市场地位，产品竞争力和市场占有率均处于行业领先地位，在细分行业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和知名度，占据了有利的市场地位。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在建工程	期末余额 445,386,211.72 元，较年初的 297,965,711.86 元， 增加 147,420,499.86 元，上升 49.48%，主要原因是 IPO 承诺项目建设持续投入。
交易性金融资产	期末余额 110,178,000.00 元，增加 110,178,000.00 元，主要是公司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的理财产品，上一报告期在其它流动资产核算，本报告期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在交易性金融资产科目列报。
预付款项	期末余额 43,702,314.1 元，较年初的 11,591,944.00 元， 增加 32,110,370.10 元，上升 277.01%,主要原因是预付原料货款增加。
存货	期末余额 176,099,836.26 元，较年初的 232,555,064.57 元， 减少 56,455,228.31 元,下降 24.28%，主要是库存原材料减少。
应收票据	期末余额 236,812,338.31 元，较年初的 144,794,733.91 元， 增加 92,017,604.40 元，上升 63.55%，主要原因是货款回笼银行承兑汇票收款增加。
其它非流动资产	期末余额 1,159,399.72 元，较年初的 54,475,422.92 元， 减少 53,316,023.20 元,下降 97.87%，主要原因是预付工程款转入在建工程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1、技术领先优势

公司多年来坚持以科技创新为导向，以技术进步推进企业健康、可持续发展。公司连续多次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获批设立了“江苏省研究生工作站”、“江苏省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公司工程研究中心被认定为省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企业在技术开发和技术成果保护方面取得了一定成效：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拥有授权专利34件，其中发明专利15件，实用新型专利19件；公司于2019年被评为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和中国石油和化工行业知识产权示范企业。

经过多年的技术创新和生产实践，公司在特种精细化学品和高端环保新材料领域，特别是围绕碳九芳烃综合利用产业链，通过研发活动掌握了多项核心技术与核心生产工艺，在关键领域拥有核心自主知识产权。在偏苯三酸酐的生产领域，公司发明专利“连续法氧化工艺生产偏苯三酸酐的方法”获得“第十二届中国专利优秀奖”和“第五届江苏省专利奖”。与间歇氧化法生产工艺相比，公司的连续氧化法生产工艺能够有效实现对配料、氧化、成酐、精制的连续稳定控制，生产安全性高，产品转化率提升，产品质量稳定，多项指标处于国际领先水平，有效避免了间歇法下反应时间长、反应不完全、副产物多、质量不稳定、产品收得率低等缺点，以及反应器需要反复升压降压、升温降温，设备容易疲劳，使用寿命缩短，安全性能低等技术缺陷。在偏苯三酸三辛酯的生产领域，公司创新性地采用固体氧化物在真空条件下进行催化合成，催化效果良好，利用该先进工艺制得的偏苯三酸三辛酯产品，具有色泽浅、体积电阻率高的特点，该生产工艺获得了“2018年度江苏省科学技术奖三等奖”。在乙烯基甲苯生产领域，其工业化制备难度大，技术水平高，多年来基本只有美国戴科公司一家能够工业化生产，属于国际垄断产品。公司通过多年研发努力突破技术瓶颈，自主研发了新型CO_2气氛下介孔负载铁系催化剂技术，大幅度提升反应选择性及生产效率，成为美国戴科后全球能够大规模工业化批量生产该产品的首批企业之一，公司发明专利“一种乙烯基甲苯生产中的脱氢装置”于2018年获得“第二十届中国专利优秀奖”。在对苯二甲酸二异辛酯领域，对气提脱醇工艺采用连续法生产工艺，相比于传统间歇工艺，自动化程度有了很大提升，产品质量稳定，减少了气提脱醇工序时长，降低能耗，提高了生产效率，已申请了3件发明专利。

公司在近年来研发投入逐年提高，在未来，公司将继续加大研发方面的投入，持续进行多种新技术、新产品的开发，对现有工艺持续进行优化和积极向下游拓展两种方式并行，继续巩固、增强公司在行业中的技术优势地位。

2、产业链布局优势

公司并非孤立地研发精细化学产品，而是围绕碳九芳烃综合利用产业链，利用上游石化副产品碳九芳烃生产高端、环保、高附加值产品，改变以往国内对碳九芳烃的综合利用率较低、大多数碳九芳烃被作为溶剂油、汽油添加剂而直接消耗的现状，为提高我国精细化工水平、促进环保新材料产业发展、提高石化副产品综合利用水平等做出了积极贡献。

公司围绕碳九芳烃产业链还为公司带来很大的经济效应：第一，向产业链上游延伸有助于提升公司对上游供应商的议价水平，提高公司的成本控制能力；第二，向产业链下游延伸有利于开发更多有竞争力的产品，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第三，围绕产业链布局提高了公司抗风险能力和市场竞争力。

在可预见的将来，公司将继续围绕碳九芳烃综合利用生产特种精细化学品产业链进行发展，在落实10万吨/年碳九芳烃高效萃取精馏分离项目、4万吨/年偏苯三酸酐项目、10万吨/年环保型特种增塑剂系列产品项目、2万吨/年乙烯基甲苯项目、1万吨/年均四甲苯项目的基础上，积极进行偏苯三酸三甘油酯、对甲乙苯、对甲基苯乙烯、均三甲苯、均苯三甲酸等更深入的碳九芳烃综合利用产业链研发项目，从而进一步增强企业的产品盈利能力和综合竞争力实力。

3、管理优势

公司的管理优势得益于适时正确的战略决策和稳定高效的管理体系，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已逐步建立起涵盖原材料采购、生产运营、质量控制、成本管理、市场营销、新产品开发、品牌建设和安全环保等方面的现代科学管理体系以及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为公司的持续健康发展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公司的主要管理团队在精细化工产业拥有三十多年的资深管理经验，多名业务骨干从1983年开始涉足精细化工领域，从最基础的生产、研发一线工作做起，是中国最早一批涉足精细化工和环保材料的人士之一。他们对所处的产业有着非常深刻

的理解，经历了多次全行业的周期波动，对产业政策、行业环境变化、产品发展趋势、上下游市场、研发及销售采购业务、团队管理、生产管理等各方面经验丰富，对市场具有独到的战略眼光和产业链布局思维，对技术、产品的未来趋势判断敏锐并能给予客户强有力的支持及响应。

4、品牌优势

公司经过多年的发展，已在主要产品市场上占据了领先的地位。目前公司在我国甚至全球偏苯三酸酐市场都占据了领先的市场地位，是为数不多可采用连续法生产偏苯三酸酐的精细化工企业；同时，凭借突出的质量优势和产业链优势，公司在偏苯三酸三辛酯市场迅速成长为细分行业领导品牌。公司在国内整个精细化工和环保新材料领域也具有一定的知名度和市场地位。

公司在行业内以及上下游均已凭借出众的产品质量、技术水平、服务水平建立起了良好的品牌形象和美誉度。凭借此，公司与上下游主要企业均建立长期稳定互利的合作关系，公司主要客户、供应商均为行业中的大型、优质、知名企业，例如艾伦塔斯、三菱、LG化学、爱敬化工、花王、联成化学、南亚塑胶、中油等国际化工巨头。凭借着与行业中主要参与者良好的合作关系和公司较高的品牌形象，未来公司在进一步发展、产品扩张等过程中都有很大品牌优势和规模效应，这将进一步促进公司的快速发展。

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2019年，世界经济增长持续放缓，尤其是全球制造业陷入了衰退危机，主要经济体制造业增长均面临下行压力，经济单边主义和贸易保护主义持续蔓延，国际宏观经济政策协调面临挑战。行业方面，国内安全生产形势日益严峻，环保督查持续加强，市场需求增速走低，经营环境复杂严峻。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130,768.22万元，同比增长8.12%；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044.70万元，较去年同期下降32.96%。报告期内，公司总体经营规模保持平稳增长，各主要产品产量、销量较上年实现同比增长；受原油价格变动影响，原料成本较上年有所下降；同时受国内外经济环境变化及化工行业安全环保整治的影响，产品部分产品下游需求增速放缓，产品销售价格下降，且成本下降幅度小于售价下降幅度，故在整体销售收入增长的情况下，销售毛利下滑，导致报告期业绩同比出现下降。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工作如下：

1、销售方面：报告期内，公司重点布局环保型增塑剂市场，全年环保型增塑剂销售继续增长，扩大了市场占有率。

2、生产方面：通过持续的技术改造，不断优化生产工艺，充分挖掘内部潜能，保持高负荷运行。同时，加强生产过程管理，不断提高产品质量来满足客户需求。

3、安全环保方面：积极应对环保督察，逐级落实安全环保主体责任，扎实推进安全生产风险分级管控与隐患排查治理，重点在员工培训、安全检查、隐患排查治理、应急管理、环保整治等方面强化管理，为企业发展营造了稳定的环境。

4、技术研发方面：坚持以科技创新为导向，以技术进步推进企业健康、可持续发展，不断加大科研投入，加强研究开发团队建设，为未来可持续健康发展奠定坚实基础。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拥有授权专利34件，其中发明专利15件，实用新型专利19件；公司于2019年被评为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和中国石油和化工行业知识产权示范企业。

5、项目建设方面，公司全面推进募投项目建设，报告期内，10万吨/年环保型特种增塑剂项目、4万吨/年偏苯三酸酐项目、10万吨/年碳九芳烃分离项目先后进入试生产,将进一步提升项目规模效应，增强公司盈利能力及核心竞争力。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1,307,682,193.70元，与去年同期1,209,509,955.67元相比，增加98,172,238.03元，上升8.12%，主要原因是报告期产品销售增长；

营业成本为1,162,532,539.67元，与去年同期1,051,940,626.62元相比，增加110,591,913.05元，上升10.51%，主要原因是报告期产品销量增长导致相应结转成本增加；

财务费用4,721,677.54元,与去年同期4,298,317.89元相比，增加423,359.65元，增幅9.85%，主要原因是银行借款增加，相应的利息支出增加；

资产减值损失5,335,818.78元,与去年同期8,206,515.22元相比，减少2,870,696.44元，主要原因是期后受原油价格波动影响，计提负债表日的存货跌价损失；

投资收益9,978,504.42元，与去年同期17,037,565.57元相比，减少7,059,061.15元，降幅41.43%，主要原因是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减少，购买理财产品形成投资收益同比减少；

信用减值损失1,005,912.37元，主要是计提的应收帐款和应收票据减值准备，去年同期在资产减值损失列示；

净利润40,446,970.79元，与去年同期60,336,801.63元相比，减少-19,889,830.84元，下降32.96%，主要原因是营业利润减少。

2、收入与成本

（1）营业收入构成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19 年		2018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1,307,682,193.70	100%	1,209,509,955.67	100%	8.12%
分行业					
石油化工行业	1,307,682,193.70	100.00%	1,209,509,955.67	100.00%	8.12%
分产品					
偏苯三酸酐及酯类	816,078,430.03	62.41%	775,586,675.42	64.12%	5.22%
高沸点芳烃溶剂类	446,770,319.59	34.17%	412,641,714.09	34.12%	8.27%
其他	44,833,444.08	3.42%	21,281,566.16	1.76%	110.67%
分地区					
国内销售	1,055,300,301.10	80.70%	958,541,178.93	79.25%	10.91%
国外销售	252,381,892.60	19.30%	250,968,776.74	20.75%	-2.56%

（2）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石油化工行业	1,307,682,193.70	1,162,532,539.67	11.10%	8.12%	10.51%	-1.93%
分产品						
偏苯三酸酐及酯类	816,078,430.03	741,529,718.74	9.13%	5.22%	11.23%	-4.91%
高沸点芳烃溶剂类	446,770,319.59	415,162,581.14	7.07%	8.27%	10.53%	-1.91%
分地区						
国内销售	1,055,300,301.10	943,047,434.78	10.64%	10.09%	12.52%	-1.93%
国外销售	252,381,892.60	219,485,104.89	13.03%	0.56%	2.65%	-1.77%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 适用 √ 不适用

（3）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 是 □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19 年	2018 年	同比增减
石油化工行业	销售量	万吨	16.69	14.61	14.20%
	生产量	万吨	19.17	16.29	17.70%
	库存量	万吨	1.06	1	6.06%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4）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5）营业成本构成

产品分类

产品分类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偏苯三酸酐及酯类	原材料	626,940,591.76	84.55%	559,706,282.40	83.96%	0.59%
高沸点芳烃溶剂类	原材料	386,976,506.21	93.21%	352,991,289.17	93.98%	-0.77%

说明

（6）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7）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8）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218,055,878.32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7.17%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 1	95,367,204.12	7.51%
2	客户 2	32,976,453.97	2.60%
3	客户 3	30,964,517.26	2.44%
4	客户 4	30,831,911.08	2.43%
5	客户 5	27,915,791.89	2.19%
合计	--	218,055,878.32	17.17%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633,733,902.22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62.09%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 1	234,335,624.63	22.96%
2	供应商 2	225,770,883.70	22.12%
3	供应商 3	80,308,898.04	7.87%
4	供应商 4	51,029,061.32	5.00%
5	供应商 5	42,289,434.53	4.14%
合计	--	633,733,902.22	62.09%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19 年	2018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26,069,699.75	24,328,217.07	7.16%	
管理费用	27,315,046.34	26,531,583.15	2.95%	
财务费用	4,721,677.54	4,298,317.89	9.85%	
研发费用	45,276,012.76	42,158,531.87	7.39%	

4、研发投入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围绕C9芳烃高值化综合利用产业链，持续有效地开展研发工作，主要研发项目及进展情况如下：

（1）偏苯三酸酐（TMA）氧化尾气动能再利用项目，主要进行TMA氧化反应尾气能量回收再利用的研究，以节约能源，降低生产成本，进一步提高TMA产品的市场竞争力。目前该项目已顺利完成并结项。

（2）新型乙烯基甲苯(VT)轴径向脱氢反应器项目，主要进行轴径向脱氢反应器在乙烯基甲苯装置的应用研究，为VT脱氢反应器改造提供技术支持，以提高催化剂利用率和产品转化率，降低生产成本，提高VT产品的市场竞争力。目前该项目处于中试阶段。

（3）新型偏苯三酸三辛酯酯化反应器设计及工业化应用项目，主要进行一种新型酯化反应器的设计，目的是使物料混合效果更好，提高酯化效率，并且易于控制，增强反应器的安全性和可靠性。该项目的成功力求实现提高生产效率，大幅度降低生产成本和节约能耗，从而提高偏苯三酸三辛酯的市场竞争力。目前该项目已顺利完成并结项。

（4）均四甲苯冷冻结晶分离连续法工艺及其工业化研究项目，主要以碳九芳烃为原料，经连续精馏、连续冷冻结晶离心、压榨粉碎等工序，可生产出高纯度的均四甲苯产品。目前该项目处于研制阶段。

（5）偏苯三酸三异壬酯的合成工艺研究项目，主要进行酯化反应中所需的原料用量、反应时间、反应温度、催化剂选择及用量等实验因素，以期获得性价比更高、安性性更可靠、对环境更友好的新一代增塑剂产品。目前该项目处于研制阶段。

（6）偏三甲苯与甲醇烷基化合成均四甲苯新工艺项目，主要以偏三甲苯和甲醇为原料，经由烷基化和精馏等工序，可生产出高纯度的均四甲苯产品。目前该项目处于研制阶段。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研发人员数量（人）	74	82	88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8.18%	18.76%	20.51%
研发投入金额（元）	45,276,012.76	42,158,531.87	36,611,828.48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3.46%	3.49%	3.13%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26,493,822.22	915,009,040.99	23.1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30,399,086.92	879,244,624.07	39.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905,264.70	35,764,416.92	-390.5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7,340,755.17	376,971,677.14	87.6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99,222,037.06	358,293,187.03	123.0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881,281.89	18,678,490.11	-591.9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4,101,700.00	164,137,400.00	121.8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4,400,776.52	244,447,968.11	-4.1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9,700,923.48	-80,310,568.11	-261.5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4,015,910.27	-26,287,961.18	143.52%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03,905,264.70元，较上年同期下降390.53%，主要系本年采购原料支付的现金增加。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91,881,281.89元，较上年同期下降591.91%，主要系前一报告期期初存在较大理财余额，而期末余额较小，当期形成投资收回较多，本期购买理财产品余额无较大变动，导致同比出现投资支出较上一报告期增加。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29,700,923.48元，主要系补充采购原料的流动资金，银行借款增加。
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64,015,910.27元，主要系本年的经营活动净额和投资活动净额减少。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为现金净流量-103,905,264.70元，与实现的净利润40,446,970.79元相比，二者差异144,352,235.49元，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在于：1、采购原材料支付的现金增加，报告期内兑付前一报告期开立于本报告期到期的信用证，导致本报告期应付帐款大幅减少93,284,854.92 元；2、由于本期票据背书较上年大幅减少，导致期末未到期银行票据余额较报告期初增加92,017,604.40元。

三、非主营业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9,978,504.42	21.82%	闲置资金理财收益	否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78,000.00	0.39%		否
资产减值	5,335,818.78	11.67%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否
营业外收入	10,869.89	0.02%		
营业外支出	322,807.79	0.71%	对外捐赠	否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公司 2019 年起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新收入准则或新租赁准则且调整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2019 年末		2019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312,829,220.51	18.51%	376,845,129.35	23.52%	-5.01%	募投项目持续推进，暂时闲置募投资金减少
应收账款	132,472,939.70	7.84%	115,520,642.42	7.21%	0.63%	
存货	176,099,836.26	10.42%	232,555,064.57	14.51%	-4.09%	原材料库存减少
固定资产	185,074,398.67	10.95%	206,913,157.80	12.91%	-1.96%	
在建工程	445,386,211.72	26.35%	297,965,711.86	18.60%	7.75%	募投项目持续推进，项目资金投入增加
短期借款	285,976,600.00	16.92%	128,042,400.00	7.99%	8.93%	银行融资增加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178,000.00			110,000,000.00			110,178,000.00
金融资产小计		178,000.00			110,000,000.00			110,000,000.00
上述合计	0.00	178,000.00			110,000,000.00			110,178,000.00
金融负债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是 √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471.21	存放于风险抵押金帐户的余额，详见第十二节“五、（一）货币资金”
应收票据	22,025,147.32	票据池质押，详见第十二节“十一、（一）1、质押借款情况”
固定资产	1,913,703.28	仲裁资产保全，详见第十二节“十一、（一）2、未决仲裁事项”
合计	23,939,321.81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839,800,587.73	1,436,623,074.48	-41.54%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资产类别	初始投资成本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累计投资收益	期末金额	资金来源
信托产品	70,000,000.00	178,000.00	178,000.00	70,000,000.00		178,000.00	70,178,000.00	自有资金
其他	20,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自有资金
其他	20,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募集资金

合计	110,000,000.00	178,000.00	178,000.00	110,000,000.00	0.00	178,000.00	110,178,000.00	--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17 年 4 月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69,881.91	10,883.02	54,429.01	0	7,671.25	10.98%	18,521.63	专户存储/购买短期理财	0
合计	--	69,881.91	10,883.02	54,429.01	0	7,671.25	10.98%	18,521.63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使用募集资金投入募投项目 10,883.02 万元。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累计投入募投项目 54,429.01 万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总额为 18,521.63 万元（含理财收益及利息收入净额）。										

（2）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10 万吨/年碳九芳烃高效萃取精馏分离项目	否	13,651.95	13,651.95	4,239.31	9,232.86	67.63%		0	0	不适用	否
2、4 万	否	22,260.59	22,260.59	3,317.15	22,744.92	102.18%		0	0	不适用	否

吨/年偏苯三酸酐项目											
3、10 万吨/年环保型特种增塑剂系列产品项目	是	7,671.25	7,671.25	2,023.04	7,075.98	92.24%		0	0	不适用	否
4、2 万吨/年乙烯基甲苯项目	否	11,534.16	11,534.16	1,174.51	4,604.59	39.92%		0	0	不适用	否
5、工程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4,213.24	4,213.24	129.01	219.94	5.22%		0	0	不适用	否
6、补充营运资金项目	否	10,550.72	10,550.72	0	10,550.72	100.00%		0	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69,881.91	69,881.91	10,883.02	54,429.01	--	--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合计	--	69,881.91	69,881.91	10,883.02	54,429.01	--	--	0	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注 1：“10 万吨/年碳九芳烃高效萃取精馏分离项目”原计划于 2019 年 4 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经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15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将项目预计完成时间调整为 2019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已于 2019 年 12 月进入试生产，实施进度基本符合预期，尚未实现效益。 注 2：“4 万吨/年偏苯三酸酐项目”原计划于 2019 年 4 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该项目已于 2019 年 7 月进入试生产，实施进度基本符合预期，尚未实现效益。 注 3：“10 万吨/年环保型特种增塑剂系列产品项目”原计划于 2019 年 4 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该项目已于 2019 年 7 月进入试生产。该项目目前产品品种之一“偏苯三酸三辛酯”与公司原产品相同，在该募投项目前期试生产过程中，公司暂未针对新增产量的采购与销售单独核算管理，未单独核算该募投项目的收入、成本及费用，因此暂未核算该募投项目的实际效益。为充分向投资者披露募投项目的相关信息，公司根据 2019 年较 2018 年新增销量以及产品平均售价，测算该募投项目 2019 年度试生产期间实现销售收入 4,016.90 万元。“10 万吨/年环保型特种增塑剂系列产品项目”预计效益为：项目建成完全达产后预计每年可实现营业收入 10 亿元，税后利润 7,246.30 万元。该募投项目整体于 2019 年 7 月进入试生产，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到达产期，故暂不能评价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注 4：“2 万吨/年乙烯基甲苯项目”原计划于 2019 年 4 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经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15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将项目预计完成时间调整为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注 5：经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15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 2019 年 9 月 10 日召开的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将项目实施方式由新建研发中心大楼调整为利用闲置办公楼进行改造，并将项目预计完成时间调整为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适用
	报告期内发生
	经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15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 2019 年 9 月 10 日召开的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将项目实施方式由新建研发中心大楼调整为利用闲置办公楼进行改造，并将项目预计完成时间调整为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	不适用

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除经批准将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外，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将按照募投项目计划实施专户管理。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本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10 万吨/年环保型特种增塑剂系列产品项目	3 万吨/年偏苯三酸三辛酯项目	7,671.25	2,023.04	7,075.98	92.24%		0	不适用	否
合计	--	7,671.25	2,023.04	7,075.98	--	--	0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公司于 2018 年 9 月 10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以自有资金追加投资的议案》，同意在原募投项目“3 万吨/年偏苯三酸三辛酯项目”的基础上，以自有资金追加投资，扩大建设规模，增加产品品种和生产能力，项目名称变更为“10 万吨/年环保型特种增塑剂系列产品项目”， 项目实施主体、实施地点不变，不增加占地面积，同时原募投项目已投入的募集资金继续有效，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将继续投入变更后的募投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9 月 12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上述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于 2018 年 9 月 28 日经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10 万吨/年环保型特种增塑剂系列产品项目”原计划于 2019 年 4 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该项目已于 2019 年 7 月进入试生产。该项目目前产品品种之一“偏苯三酸三辛酯”							

	与公司原产品相同，在该募投项目前期试生产过程中，公司暂未针对新增产量的采购与销售单独核算管理，未单独核算该募投项目的收入、成本及费用，因此暂未核算该募投项目的实际效益。为充分向投资者披露募投项目的相关信息，公司根据 2019 年较 2018 年新增销量以及产品平均售价，测算该募投项目 2019 年度试生产期间实现销售收入 4,016.90 万元。“10 万吨/年环保型特种增塑剂系列产品项目”预计效益为：项目建成完全达产后预计每年可实现营业收入 10 亿元，税后利润 7,246.30 万元。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仍处于试生产阶段，故暂不能评价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无应当披露的重要控股参股公司信息。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行业格局和发展趋势

1、偏苯三酸三辛酯行业

增塑剂是世界产量和消费量最大的塑料助剂，占全球塑料助剂总产量的60%。随着聚氯乙烯（PVC）在下游PVC医疗器械、儿童玩具、电线、电缆、地板、壁纸、汽车和包装等方面的应用不断扩大，增塑剂的市场容量十分广阔。IHS化学的研究报告显示，未来几年全球增塑剂需求的年均增速将达到3.9%，到2019年，全球增塑剂使用量将增至1030万吨，其中聚氯乙烯（PVC）占全球增塑剂消费量的80%-90%。亚洲将继续成为全球增塑剂需求增速最快的地区，其中中国市场将起到主导作用。

目前国内增塑剂行业生产企业众多，生产规模增长很快，甚至在总量上已经超过欧美地区，但产品结构不合理，传统邻苯类增塑剂占比过高，与欧美等发达国家的增塑剂消费结构形成鲜明对比。与国外相比，国内在食品、医疗等领域的塑料助剂检测标准严重滞后，白酒“塑化剂”超标事件大家仍记忆犹新。随着人民生活水平的日益提高以及绿色环保生活理念的普及，特别是在欧盟REACH 法规颁布、我国台湾地区的“塑化剂风波”以及“白酒塑化剂事件”爆发以来，无毒环保型增塑剂日益受到了市场的广泛关注和越来越多的青睐。未来随着国家相关标准的提高和下游产品消费升级，下游PVC医疗器械、儿童玩具、

地板、壁纸、汽车内饰、食品包装、电线电缆等行业对绿色环保增塑剂的需求将快速增长。

在增塑剂行业，TOTM作为一种无毒环保型增塑剂，具有耐高温、抗老化、耐腐蚀、耐迁移、绝缘性能优良等特性，在增塑剂行业已得到充分肯定和发展，尤其欧盟ROHS指令和REACH法规对环保标准要求的提高，肯定了TOTM在增塑剂行业将会逐步取代目前常用的。因邻苯二甲酸二辛酯（DOP）增塑剂易析出会对人体造成一定危害，特别是儿童接触类玩具等，具有可能引发生殖机能缺陷或致癌，欧盟法规已明确限制在PVC制品中使用邻苯类增塑剂。而TOTM增塑效率和加工性能与邻苯二甲酸酯类增塑剂相近，相容性、塑化性能、低温性能较聚酯增塑剂优，是传统邻苯类增塑剂的理想替代产品，将对传统邻苯类增塑剂持续产生替代效应，必将为TOTM行业带来更为广阔的市场空间。

2、偏苯三酸酐行业

随着下游产品的更新换代以及消费升级，对高端精细化工产品的需求也呈现出快速增长趋势。以粉末涂料为例，由于其具有高质量的表面效果，不用进行底涂，就能与金属零件形成很强的结合力，同时还具有很优良的防腐、耐热、耐冲击和耐磨性，在部分产品中已取代传统溶剂型涂料，目前广泛应用于中高端电冰箱、洗衣机、空调器、电视等家电行业以及宝马、日产、通用汽车、克莱斯勒等中高端汽车品牌中。

在TOTM增塑剂、粉末涂料、高级绝缘材料、高温固化剂等下游行业快速发展的拉动下，偏苯三酸酐行业亦将保持快速增长。

（二）未来发展战略

公司将抓住我国精细化工产业结构转型升级和下游增塑剂等产品升级的历史性机遇，依托公司多年来在偏苯三酸酐、偏苯三酸三辛酯等主要产品方面积累的技术、市场、管理、品牌等优势，坚持“环保创新”的核心战略，围绕碳九芳烃产业链，致力于芳烃类高科技精细化工产品和绿色环保型有机化学品的研发和生产，增强自主创新能力，培育和提升核心竞争力，实施科技兴业、规模经营、人才优先、资本经营等竞争策略，在公司的研发能力、产品质量与客户群体等方面构建独特的核心竞争力，力争成为国际领先的精细化工企业。

（三）2020年度经营计划

公司将充分抓住市场机遇，围绕公司未来发展战略积极布局，重点推进以下工作：

1、聚焦主业，重点加快推进新建偏苯三酸酐和增塑剂产能的释放，迅速扩大经营规模，在偏苯三酸酐、偏苯三酸三辛酯等优势细分市场进一步做大做强。

2、进一步优化公司的产品结构，延伸碳九芳烃综合利用产业链，建设年产1万吨均四甲苯项目，培育新的经济增长点。

3、继续加大新产品、新工艺和节能环保方面的研发投入，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

4、在立足主营业务的基础上，充分利用上市公司融资工具平台，外延扩张寻求新的突破，合理整合资源，围绕公司主业对外开展投资并购，完善公司市场战略布局，与已有业务协同发展。

5、抓好人才储备，持续引进优秀人才。公司即将步入快速发展阶段，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和经营领域的逐步扩张都对人才储备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公司将一手抓内部培养，一手抓外部引进，夯实人才队伍建设。

上述经营计划、经营目标并不代表公司对2019年度的盈利预测，能否实现取决于市场状况变化、经营团队的努力程度等多种因素，存在很大的不确定性，请投资者特别注意。

（四）可能面临的风险因素及应对措施

1、宏观经济波动风险

公司的主要产品包括偏苯三酸酐、偏苯三酸三辛酯，其中偏苯三酸酐的下游行业主要为环保型增塑剂、粉末涂料、高级绝缘材料、高温固化剂等，偏苯三酸三辛酯的下游行业主要为电线电缆、汽车、医药行业等，公司下游行业分布较广，与宏观经济的关联度较大。因此，公司的经营业绩不可避免地受到国内外宏观经济、政策形势的系统性影响，如果公司不能适应宏观经济、政策形势的变化，则可能对公司经营业绩的造成一定波动。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密切关注国内外宏观经济、政策形势的变化，根据宏观经济和政策形势的变化及时调整公司经营政策，同时公司将进一步增强自身盈利能力和市场竞争力，提高抗风险能力。

2、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产品的主要生产原料是碳九芳烃、辛醇、偏三甲苯和醋酸等，在公司生产经营过程中，直接材料占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在80%左右。在原材料价格大幅上升的过程中，产品价格上涨往往滞后于原材料价格上涨，将直接压缩产品的利润空间；在原材料价格大幅下跌的过程中，则将增大公司原材料库存管理的难度，并引致存货跌价损失的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会通过加强内部管理，强化预算控制及原材料价格事前严密预测，跟踪研究价格趋势等措施，合理控制价格波动风险，努力降低风险影响。

3、环保、安全监管政策趋紧的风险

由于精细化工行业技术含量高，工艺复杂，在生产过程可能产生污水、废气和固体废物，需要处理达标后方可排放，国家在环保方面也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并加大了环保执法力度。同时，安全生产历来亦是化工行业的重点问题。从长远来看，安全、环保要求的提高及安全、环保投入的加大，有利于精细化工行业提高风险防范意识，提升对社会贡献，有利于行业的长期健康发展；但短期内，会加大企业的生产成本，降低企业的利润空间。其次，虽然公司拥有完善的管理体系，但仍不能完全避免安全、环保事故的发生，倘若该等事件出现，将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造成较大负面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始终坚持可持续发展的理念，加大安全环保投入，强化安全环保管理，落实相关措施，合理控制风险。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第五节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 是 □ 否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2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486,125,940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9,722,518.8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9,722,518.80
可分配利润（元）	330,611,618.58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19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40,446,970.79 元，年末合并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330,611,618.58 元；母公司 2019 年度净利润为 39,717,943.98 元，年末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330,077,965.69 元。根据中国证监会鼓励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给予投资者稳定、合理回报的指导意见，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拟定的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公司拟以未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份总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20 元（含税）,不转增，不送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入下一年度。现金分红金额暂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份总数 486,125,940 股为基数进行测算，共计 9,722,518.80 元。【注：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为 489,600,000 股，其中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账户持有本公司股份为 3,474,060 股，根据《公司法》的规定，该等已回购的股份不享有利润分配权，故本公告披露日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份总数为 486,125,940 股】。	

公司近 3 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1、2017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以2017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288,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6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4,608万元；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7股，转增后公司股本增至489,600,000 股。该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于2018年6月实施完毕。

2、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份总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0.40元（含税），不转增，不送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入下一年度。该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于2019年7月25日实施完毕。

3、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拟以未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份总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0.20元（含税）,不转增，不送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入下一年度。该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9 年	9,722,518.80	40,446,970.79	24.04%	0.00	0.00%	9,722,518.80	24.04%
2018 年	19,445,037.60	60,336,801.63	32.23%	20,008,380.30	33.16%	39,453,417.90	65.39%
2017 年	46,080,000.00	108,062,993.06	42.64%	0.00	0.00%	46,080,000.00	42.64%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曹正国;沈杏秀	股份限售承诺	（1）如果公司在证券交易所上市成功，除本次发行涉及的公开发售股份之外，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其不转让	2017 年 04 月 18 日	2017 年 04 月 18 日－2020 年 04 月 17 日	正常履行中

			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其已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持有的该部分公司股份；除前述锁定期外，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得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 7 个月至第 12 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后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6 个月内不转让其所持公司			

			股份。（2）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其拟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票的，减持价格将不低于发行价。（3）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其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若公司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行为的，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4）上述承诺在其持有公司股票期间持续有效，不因其在公司的职务变更或离职等原因而变更或终止。（5）如其未履行上述承诺给公司及/或投资者造成损失，其将依法赔偿。			

	禾杏企业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1）如果公司在证券交易所上市成功，除本次发行涉及的公开发售股份之外，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其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其已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持有的该部分公司股份。 （2）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其拟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 （3）公司如上市后 6 个月内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其持有的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若公司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	2017 年 04 月 18 日	2017 年 04 月 18 日－2020 年 04 月 17 日	正常履行中

			除权、除息行为的，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4）如其未履行上述承诺给公司及/或投资者造成损失，其将依法赔偿。			
	华杏投资（镇江）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1）如果公司在证券交易所上市成功，除本次发行涉及的公开发售股份之外，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其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其已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持有的该部分公司股份。（2）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其拟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3）公司如上市后 6 个月内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	2017 年 04 月 18 日	2017 年 04 月 18 日－2020 年 04 月 17 日	正常履行中

			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其持有的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若公司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行为的，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4）如其未履行上述承诺给公司及/或投资者造成损失，其将依法赔偿。			
	曹翠琼	股份限售承诺	（1）如果公司在证券交易所上市成功，除本次发行涉及的公开发售股份之外，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其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其已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持有的该部分公司股份；除前述锁定期外，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有	2017 年 04 月 18 日	2017 年 04 月 18 日－2020 年 04 月 17 日	正常履行中

			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得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 7 个月至第 12 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后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6 个月内不转让其所持公司股份。（2）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其拟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票的，减持价格将不低于发行价。（3）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			

			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其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若公司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行为的，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4）上述承诺在其持有公司股票期间持续有效，不因其在公司的职务变更或离职等原因而变更或终止。（5）如其未履行上述承诺给公司及/或投资者造成损失，其将依法赔偿。			
	曹丹	股份限售承诺	（1）如果公司在证券交易所上市成功，除本次发行涉及的公开发售股份之外，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其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其已持	2017 年 04 月 18 日	2017 年 04 月 18 日－2020 年 04 月 17 日	正常履行中

			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持有的该部分公司股份。（2）在锁定期满后，在曹正国任股份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期间，其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有股份公司股份总数的 25%；（3）上述承诺在其持有公司股票期间持续有效。（4）如其未履行上述承诺给公司及/或投资者造成损失，其将依法赔偿。			
	沈绿萍;沈锁芳	股份限售承诺	（1）如果公司在证券交易所上市成功，除本次发行涉及的公开发售股份之外，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其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其已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持有的该部分公司股份。	2017 年 04 月 18 日	2017 年 04 月 18 日－2020 年 04 月 17 日	正常履行中

			（2）上述承诺在其持有公司股票期间持续有效。（3）如其未履行上述承诺给公司及/或投资者造成损失，其将依法赔偿。			
	华杏投资（镇江）有限公司	股份减持承诺	（1）华杏投资将按照其出具的各项承诺载明的股份锁定期要求，并严格遵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在锁定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份。（2）在锁定期满后，华杏投资拟减持公司股票的，将认真遵守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3）华杏投资减持公司股票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	2017 年 04 月 18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4）华杏投资减持公司股票前，应提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华杏投资持有公司股份低于 5%时的减持不受前述限制。（5）华杏投资减持股份公司股份的价格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累计减持数量不超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30%，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公司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			

			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行为的，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6）如果华杏投资未履行上述承诺给公司及投资者造成损失，其将依法赔偿。			
	禾杏企业有限公司;镇江立豪投资有限公司	股份减持承诺	（1）香港禾杏、立豪投资将按照其出具的各项承诺载明的股份锁定期要求，并严格遵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在锁定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份。（2）在锁定期满后，香港禾杏、立豪投资拟减持公司股票时，将认真遵守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3）香港禾杏、立豪投资减持公司股票应符合相关法	2017 年 04 月 18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4）香港禾杏、立豪投资减持公司股票前，应提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香港禾杏、立豪投资持有公司股份低于 5%时的减持不受前述限制。（5）香港禾杏、立豪投资减持公司股份的价格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累计减持数量不超过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香港禾杏、立豪投资持			

			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30%，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公司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行为的，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6）如果香港禾杏、立豪投资未履行上述承诺给公司及投资者造成损失，其将依法赔偿。			
	常州红土创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股份减持承诺	（1）深创投、常州红土将按照其出具的各项承诺载明的股份锁定期要求，并严格遵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在锁定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份。（2）在锁定期满后，深创投、常州红土拟减持公司股票时，将认真遵守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	2017 年 04 月 18 日	2017 年 04 月 18 日－2020 年 04 月 17 日	正常履行中

			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3）深创投、常州红土减持公司股票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4）深创投、常州红土减持公司股票前，应提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深创投、常州红土持有公司股份低于 5%时的减持不受前述限制。（5）深创投、常州红土减持公司股份的价格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在符合相关			

			法律法规以及不违反股份锁定承诺的前提下，深创投、常州红土将根据自身经济的实际状况和二级市场的交易表现，有计划地就所持股份进行减持，意向在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完毕，但不排除根据其自身资金需求、实现投资收益、公司股票价格波动等情况调整减持时间的可能性。（6）如果深创投、常州红土未履行上述承诺给公司及投资者造成损失，其将依法赔偿。			
	胡国忠;荆晓平;宋金留	股份减持承诺	（1）除锁定期外，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申报离职	2017 年 04 月 18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 7 个月至第 12 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后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6 个月内不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份。（2）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其拟减持公司股票的，减持价格将不低于发行价。（3）上述承诺在其持有公司股票期间持续有效，不因其在公司的职务变更或离职等原因而变更或终止。（4）如其未履行上述承诺给公司及/或投资者造			

			成损失，其将依法赔偿。			
	董金才;袁卫忠	股份减持承诺	（1）除锁定期外，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 7 个月至第 12 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后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6 个月内不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份。（2）上述承诺在其持有公司股票期间持续有效，不因其在公	2017 年 04 月 18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司的职务变更或离职等原因而变更或终止。（3）如其未履行上述承诺给公司及/或投资者造成损失，其将依法赔偿。			
	江苏正丹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回购承诺	发行人承诺：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1、若本公司在投资者缴纳股票申购款后且股票尚未上市流通前，因本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且该等违法事实已被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定的，公司	2017 年 04 月 18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将按照投资者所缴纳股票申购款并加算自缴款日至退款日期间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对已缴纳股票申购款的投资者进行退款。2、如本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流通后，因本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本公司将在证券监督管理部门作出上述认定时，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并于十个交易日内启动回购程序，回购价格不低于前述违法事实认定之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			

			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3、如因本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赔偿数额以经有权机构认定的投资者实际发生的直接损失为限。"			
	江苏正丹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分红承诺	根据发行人董事会制定并经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公司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如下：1.公司制定规划的考虑因素：公司着眼于长远和可持续的发展，在综合分析公司实际经	2017 年 04 月 18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营发展情况、社会资金成本、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的基础上，充分考虑公司目前及未来盈利规模、现金流量状况、发展所处阶段、项目投资资金需求、银行信贷及债权融资环境等因素，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规划与机制。2.规划的制定原则：以股东总体价值最大化为目标，综合考虑公司发展战略、资本结构优化、净资产收益率等因素，参考剩余股利、固定或持续增长股利等股利分配理论，充分考虑和听取股东、独立董事的意见。董事会在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			

			排等因素后，可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具体原则如下：(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80%；(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20%。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重大资金支出是			

			指：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者购买设备、建筑物的累计支出达到或者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20%，且绝对值达到人民币 5,000 万元。3.公司上市后三年的具体股东分红回报规划。(1)公司应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当年的实际经营情况和可持续发展。(2)公司可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利润，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在符			

			合现金分红的条件下，公司应当优先采取现金分红的方式进行利润分配。在满足公司章程规定的现金分红条件情况下，公司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利润，原则上每年度进行一次现金分红，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盈利及资金需求情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公司应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与稳定性，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且每次利润分配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次分配利润的 20%。公司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后，由公司董事会提出分红预案，并交付			

			股东大会表决。公司接受所有股东、独立董事、监事和公众投资者对公司分红的建议和监督。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4.股东分红回报规划调整的周期和机制。公司每三年重新审视一次分红回报规划和计划，公司可以根据股东（特别是公众投资者）、独立董事的意见对分红规划和计划进行适当且必要的调整，调整后的分红回报规划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调整分红规划和计划应以股			

			东权益保护为出发点，不得与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相抵触。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资金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分红。			
	曹正国;常州红土创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禾杏企业有限公司;华杏投资（镇江）有限公司;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沈杏秀;镇江立豪投资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最近三年内不存在股份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为其或其控制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组织、机构（以下简称"其控制的企业"）进行违规担保的情形。其或其控制的企业最近三年内不存在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等方式占用或转移股份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资金或资产的情形。其承诺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股份公司章程的要求及规定，确保将来不致发生上述情形。	2017 年 04 月 18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华杏投资（镇江）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	本公司将尽职、勤勉地履行《公司法》、	2017 年 04 月 18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方面的承诺	《公司章程》所规定的股东职责，不利用股份公司的控股股东地位损害股份公司及股份公司其他股东、债权人的合法权益。截至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没有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股份公司相同、相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以下简称"竞争业务"）或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投资于从事竞争业务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在本公司作为股份公司控股股东及股份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的事实改变之前，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以任何方式直接或			

			间接从事竞争业务或直接或间接投资于从事竞争业务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本公司不会向其他从事竞争业务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个人提供专有技术或提供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商业秘密。在本公司作为股份公司控股股东及股份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的事实改变之前，如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进一步拓展产品和业务范围，或股份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进一步拓展产品和业务范围，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与股份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现有或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若与			

			股份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产生竞争，则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以停止生产或经营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纳入到股份公司经营，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的方式避免同业竞争。如本公司违背上述承诺，本公司将向股份公司及股份公司其他股东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并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曹正国;沈杏秀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本人将尽职、勤勉地履行《公司法》、《公司章程》所规定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职权，不利用在股份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地位	2017 年 04 月 18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或身份损害股份公司及股份公司股东、债权人的正当权益。截至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没有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股份公司相同、相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以下简称"竞争业务"）或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投资于从事竞争业务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在本人作为对股份公司拥有控制权的关联方事实改变之前，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竞争业务或直接或间接投资于从事竞争业务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本人不会			

			向其他从事竞争业务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个人提供专有技术或提供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商业秘密。在本人作为对股份公司拥有控制权的关联方事实改变之前，如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进一步拓展产品和业务范围，或股份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进一步拓展产品和业务范围，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与股份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现有或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若与股份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产生竞争，则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以停止生产或经营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或者将			

			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纳入到股份公司经营，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的方式避免同业竞争。如本人违背上述承诺，本人将向股份公司及股份公司其他股东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并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禾杏企业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本公司将尽职、勤勉地履行《公司法》、《公司章程》所规定的股东职责，不利用股份公司的主要股东地位损害股份公司及股份公司其他股东、债权人的合法权益。截至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没有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股份公司相同、相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	2017 年 04 月 18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以下简称"竞争业务"）或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投资于从事竞争业务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在本公司作为股份公司主要股东及股份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的事实改变之前，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竞争业务或直接或间接投资于从事竞争业务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本公司不会向其他从事竞争业务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个人提供专有技术或提供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商业秘密。在本公司作为股份公司主要股东及股份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的事实改变之前，如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进一步拓展产品和业务范围，或股份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进一步拓展产品和业务范围，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与股份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现有或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若与股份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产生竞争，则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以停止生产或经营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纳入到股份公司经营，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的方式			

			避免同业竞争。如本公司违背上述承诺，本公司将向股份公司及股份公司其他股东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并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常州红土创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禾杏企业有限公司;华杏投资（镇江）有限公司;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镇江立豪投资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本公司将尽可能的避免和减少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或其他组织、机构（以下简称"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与股份公司及/或其控股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股份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等价和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与股份公司及/或其控股子公司签	2017 年 04 月 18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订关联交易协议，并确保关联交易的价格公允，原则上不偏离与独立第三方交易的市场价格或收费的标准，以维护股份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本公司保证不利用在股份公司中的地位和影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股份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保证不利用在股份公司中的地位和影响，违规占用或转移股份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或要求股份公司及/或其控股子公司违规提供担保。本承诺书自签字之日即行生效并不可撤销，并在股份公司存续且依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			

			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本公司被认定为股份公司关联人期间内有效。			
	曹翠琼;曹正国;董金才;耿斌;胡国忠;荆晓平;任伟;沈杏秀;宋金留;王福;徐志珍;许世可;伊恩江;袁卫忠;岳修峰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本人将尽可能的避免和减少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或其他组织、机构（以下简称"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股份公司及/或其控股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股份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等价和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与股份公司及/或其控股子公司签订关联交易协议，并确保关联交易的价格公允，原则上不偏离与独立第	2017 年 04 月 18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三方交易的市场价格或收费的标准，以维护股份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本人保证不利用在股份公司中的地位和影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股份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保证不利用本人在股份公司中的地位和影响，违规占用或转移股份公司及/或其控股子公司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或要求股份公司及/或其控股子公司违规提供担保。本承诺书自签字之日即行生效并不可撤销，并在股份公司存续且依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本人被认定为股份公司关联人期间内			

			有效。			
	曹翠琼;曹正国;耿斌;胡国忠;华杏投资（镇江）有限公司;江苏正丹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荆晓平;任伟;沈杏秀;宋金留;伊恩江	IPO 稳定股价承诺	（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条件公司上市后三年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除权后的加权平均价格（按当日交易数量加权平均，不包括大宗交易）低于公司上一财务年度经审计的除权后每股净资产值（以下简称"启动条件"），则公司应启动稳定股价措施。（二）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 1、公司回购（1）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回购股份，应符合《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及《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2）	2017 年 04 月 18 日	2017 年 04 月 18 日－2020 年 04 月 17 日	正常履行中

			公司董事会对回购股份作出决议，公司董事承诺就该等回购事宜在董事会中投同意票。（3）公司股东大会对回购股份做出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公司控股股东华杏投资承诺就该等回购事宜在股东大会中投同意票。（4）公司为稳定股价进行股份回购的，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之要求之外，还应符合下列各项：①公司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累计不超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所募集资金的总额；② 公司单次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500 万元；③ 公司单次回购股份不超过公			

			司总股本的2%。（5）公司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预案后，公司股票若连续 5 个交易日除权后的加权平均价格（按当日交易数量加权平均，不包括大宗交易）超过公司上一财务年度经审计的除权后每股净资产值，公司董事会应做出决议终止回购股份事宜。2、控股股东华杏投资增持（1）下列任一条件发生时，华杏投资应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5 号－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业务管理》等法律法规的条件和要求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① 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实施期限届满之日后的连			

			续 10 个交易日除权后的公司股份加权平均价格（按当日交易数量加权平均，不包括大宗交易）低于公司上一财务年度经审计的除权后每股净资产值；② 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实施完毕之日起的 3 个月内启动条件再次被触发。（2）华杏投资承诺增持公司股份，且单次增持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 万元，单次增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3、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1）下列任一条件发生时，在公司领取薪酬的公司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上			

			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法律法规的条件和要求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①控股股东华杏投资增持股份方案实施期限届满之日后的连续 10 个交易日除权后的公司股份加权平均价格（按当日交易数量加权平均，不包括大宗交易）低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除权后每股净资产值；② 控股股东华杏投资增持股份方案实施完毕之日起的 3 个月内启动条件再次被触发。（2）有义务增持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其用于增持公司股份的货币资金不少于该等董事、高			

			级管理人员上年度在公司领取薪酬总和的 30%，但不超过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年度的在公司领取薪酬总和。公司全体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该等增持义务的履行承担连带责任。（3）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完成后，如果公司股票价格再次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除权后的加权平均价格（按当日交易数量加权平均，不包括大宗交易）低于公司上一财务年度经审计的除权后每股净资产值，则公司应依照本预案的规定，依次开展公司回购、控股股东增持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工作。（4）公司如有新聘			

			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将要求其接受稳定公司股价预案和相关措施的约束。（三）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程序 1、公司回购（1）公司董事会应在上述公司回购启动条件触发之日起的 15 个交易日内做出回购股份的决议。（2）公司董事会应当在做出回购股份决议后的 3 个工作日内公告董事会决议、回购股份预案，并发布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3）公司回购应在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做出之日起次日开始启动回购，并应在履行相关法定手续后的 30 日内实施完毕。（4）公司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后，应在 2 个工作日内公告公司股份变动报告，			

			并在 10 日内依法注销所回购的股份，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2、控股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1）公司董事会应在上述控股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启动条件触发之日起 2 个交易日内做出增持公告。（2）控股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增持公告做出之日起次日开始启动增持，并应在履行相关法定手续后的 30 日内实施完毕。（四）预案对未来新聘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约束本预案通过后，公司新聘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履行本预案确定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义务和责任。			
	江苏正丹化学工业股份	其他承诺	发行人承诺：本公司首次	2017 年 04 月 18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有限公司		公开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1、若本公司在投资者缴纳股票申购款后且股票尚未上市流通前，因本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且该等违法事实已被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定的，公司将按照投资者所缴纳股票申购款并加算自缴款日至退款日期间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对已缴纳股票申购款的投资者进行退款。2、如本公司在首			

			次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流通后，因本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本公司将在证券监督管理部门作出上述认定时，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并于十个交易日内启动回购程序，回购价格不低于前述违法事实认定之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3、如因本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			

			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赔偿数额以经有权机构认定的投资者实际发生的直接损失为限。			
	华杏投资（镇江）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1、如在投资者缴纳股票申购款后且股票尚未上市流通前，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对于华杏投资公开发售的原限售股份（如有），华杏投资将按照投资者所缴纳股票申购款并加算自缴款日至退款日期间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对已缴纳股票申购款的投资	2017 年 04 月 18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者进行退款。同时，华杏投资将督促公司就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对已缴纳股票申购款的投资者进行退款。2、如在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流通后，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华杏投资将在证券监督管理部门作出上述认定时，依法购回华杏投资首次公开发行时已公开发售的原限售股份（如有），并于十个交易日内启动购回程序，回购价格不低于前述违法事实认定之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如果因派			

			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证券监督管理部门作出上述认定时，华杏投资还将督促公司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3、如因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华杏投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赔偿数额以经有权机构认定的投资者实际发生的直接损失为限。			
	曹翠琼;曹正国;董金才;耿斌;胡国忠;荆晓平;任伟;沈杏秀;宋金留;王福;徐志珍;许世可;伊恩江;袁卫忠;岳修峰	其他承诺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因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	2017 年 04 月 18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赔偿数额以经有权机构认定的投资者实际发生的直接损失为限。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执行《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和《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

财政部分别于2019年4月30日和2019年9月19日 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和《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财会（2019）16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

本公司执行上述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合并	母公司
（1）资产负债表中“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拆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列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拆分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列示；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经董事会批准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拆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应收票据”上年年末余额144,794,733.91元，“应收账款”上年年末余额115,520,642.42元。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拆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应收票据”上年年末余额144,794,733.91元， “应收账款”上年年末余额115,520,642.42元。

（2）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年修订）

财政部于2017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修订后的准则规定，对于首次执行日尚未终止确认的金融工具，之前的确认和计量与修订后的准则要求不一致的，应当追溯调整。涉及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与修订后的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无需调整。本公司将因追溯调整产生的累积影响数调整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

以按照财会〔2019〕6号和财会〔2019〕16号的规定调整后的上年年末余额为基础，执行上述新金融工具准则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合并	母公司
（1）因报表项目名称变更，将“其他流动资产”重分类至“交易性金融资产”	经董事会批准	其他流动资产：减少110,001,499.75 交易性金融资产：增加110,001,499.75	其他流动资产：减少110,001,499.75 交易性金融资产：增加110,001,499.75
（2）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经董事会批准	留存收益：减少206,568.32元 应收票据：减少243,021.55元 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36,453.23元	留存收益：减少206,568.32元 应收票据：减少243,021.55元 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36,453.23元

（3）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2019修订）

财政部于2019年5月9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2019修订）（财会〔2019〕8号），修订后的准则自2019年6月10日起施行，对2019年1月1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应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对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需要按照本准则的规定进行追溯调整。

本公司执行上述准则在本报告期内无重大影响。

（4）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2019修订）

财政部于2019年5月16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2019修订）（财会〔2019〕9号），修订后的准则自2019年6月17日起施行，对2019年1月1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发生的债务重组，应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对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债务重组，不需要按照本准则的规定进行追溯调整。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5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6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陈勇、潘时骏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陈勇 2 年、潘时骏 1 年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 是 √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费用已包含在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中。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公司起诉无锡智能自控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合同纠纷案	1,977.66	否	案件审理中	不适用	不适用	2019 年 05 月 28 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公司提起诉讼的公告》
SINO COAST 就销售合同纠纷于 2019 年 9 月 18 日向上海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提起国际仲裁，要求公司赔偿损失 48.81 万美元，以及律师费公证费等。	354.01	否	案件审理中	不适用	不适用		未达到披露标准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十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五、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六、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托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承包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租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闲置募集资金、闲置自有资金	26,000	4,000	0
信托理财产品	闲置自有资金	7,000	7,000	0
合计		33,000	11,00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 适用 √ 不适用

（2）委托贷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七、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始终坚持以“为股东、为员工、为客户、为社会创造价值”为己任，切实履行社会责任，在不断为股东创造价值的同时，也积极承担对职工、客户、社会等他利益相关者的责任。

在股东权益保护方面，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持续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及时、准确、真实、完整、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通过投资者电话、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等多种方式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维护了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同时，公司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制定了相对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分红方案以回报股东。

在职工权益保护方面，坚持“以人为本”的管理理念，规范企业用工管理，尊重和维护职工的合法权益，提供有竞争力的薪酬福利待遇，积极改善员工工作环境，切实保障员工职业健康与安全，注重员工素质的提升，实现员工与企业的共同成长。

在供应商、客户权益保护方面，公司与供应商和客户建立了良好的合作伙伴关系与沟通机制，加强与供应商的协同合作，实现互利共赢，不断提升产品品质，为客户提供优质的产品与服务。

在环境保护与可持续发展方面，公司主要围绕碳九芳烃产业链，有效综合利用上游炼油厂炼油过程中产生的副产品，研发、生产和销售低毒性、高安全性、高性能、高附加值的新材料，以此替代传统低端、低环保性能材料，从而推动行业的产品升级和产业升级，改善下游产品乃至终端民生消费品的质量和环保程度，促进经济和环境可持续发展。

在社会贡献方面，公司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政策的规定，诚信经营，依法纳税，促进就业，支持地方济发展，同时积极参加社会公益活动，扶贫济困，捐资助学，回报社会，努力实现企业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的共赢。

2、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报告年度暂未开展精准扶贫工作，也暂无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3、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正丹股份	COD	废水集中排放	1	污水总排放口	114mg/L	GB 8978-1996	37.55	56.23	无
正丹股份	氨氮	废水集中排	1	污水总排放	0.925mg/L	GB/T	0.30	1.46	无

		放		口		31962-2015			
正丹股份	总磷	废水集中排放	1	污水总排放口	0.248mg/L	GB/T 31962-2015	0.08	0.36	无
正丹股份	悬浮物	废水集中排放	1	污水总排放口	130mg/L	GB 8978-1996	42.82	/	无
正丹股份	苯系物	废水集中排放	1	污水总排放口	未检出	GB 8978-1996	/	/	无
正丹股份	烟尘	废气有组织排放	1	燃煤导热油炉废气排口	26.8mg/m3	GB 13271-2014	1.79	17.323	无
正丹股份	烟尘	废气有组织排放	1	蒸汽加热炉废气排口	2.87mg/m3	GB 13271-2014	0.08	17.323	无
正丹股份	烟尘	废气有组织排放	1	1#焚烧炉废气排口	12.88mg/m3	GB 18484-2001	0.76	17.323	无
正丹股份	烟尘	废气有组织排放	1	2#焚烧炉废气排口	4.6mg/m3	GB 13271-2014	0.2	17.323	无
正丹股份	烟尘	废气有组织排放	1	燃气导热油炉排口	/	GB 13271-2014	/	17.323	无
正丹股份	二氧化硫	废气有组织排放	1	导热油炉废气排口	69mg/m3	GB 13271-2014	4.62	10.31	无
正丹股份	二氧化硫	废气有组织排放	1	1#焚烧炉废气排口	5.82mg/m3	GB 18484-2001	0.34	10.31	无
正丹股份	二氧化硫	废气有组织排放	1	2#焚烧炉废气排口	15.78mg/m3	GB 18484-2001	0.61	10.31	无
正丹股份	氮氧化物	废气有组织排放	1	导热油炉废气排口	66mg/m3	GB 13271-2014	4.42	94.694	无
正丹股份	氮氧化物	废气有组织排放	1	蒸汽加热炉废气排口	97mg/m3	GB 13271-2014	2.27	94.694	无
正丹股份	氮氧化物	废气有组织排放	1	1#焚烧炉废气排口	15mg/m3	GB 18484-2001	0.88	94.694	无
正丹股份	氮氧化物	废气有组织排放	1	2#焚烧炉废气排口	10.47mg/m3	GB 13271-2014	0.48	94.694	无
正丹股份	氮氧化物	废气有组织排放	1	燃气导热油炉排口	101	GB 13271-2014	6.74	94.694	无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公司在项目建设过程中严格按照环境影响报告相关要求建设防治污染设施，包括污水处理站、焚烧炉、碱喷淋设施、布袋除尘设施等，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实施环评和环境保护验收，持续加强环保设施运维管理，定期开展环保设施运行状态检查。报告期内，各项环保设施正常运行。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公司在项目建设过程中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公司所有在建项目均已取得了环保部门的环评批复，建成项目均已

通过环保部门的环保验收，公司排污许可证换证申请已2019年12月11日获得通过（许可证编号：91321100796527464l001P）。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新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的编制，并于2019年12月12日通过专家评审。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公司按照规范要求编制了《环境自行监测方案》，采取手工监测和自动监测相结合的技术手段，自动监测安装了相应的COD在线监测仪器、CMES进行监测。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自行监测方案执行，符合国家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和方法。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无。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不适用。

十八、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九、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第六节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66,220,000	54.38%	0	0	0	0	0	266,220,000	54.38%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137,700,000	28.13%	0	0	0	0	0	137,700,000	28.13%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137,700,000	28.13%	0	0	0	0	0	137,700,000	28.13%
境内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外资持股	128,520,000	26.25%	0	0	0	0	0	128,520,000	26.25%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128,520,000	26.25%	0	0	0	0	0	128,520,000	26.25%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23,380,000	45.63%	0	0	0	0	0	223,380,000	45.63%
1、人民币普通股	223,380,000	45.63%	0	0	0	0	0	223,380,000	45.63%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489,600,000	100.00%	0	0	0	0	0	489,600,00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 适用 √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3,32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1,87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9）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	报告期内增	持有有限售	持有无限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数量	减变动情况	条件的股份数量	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股份状态	数量
华杏投资（镇江）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13%	137,700,000	0.00	137,700,000	0		
禾杏企业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6.25%	128,520,000	0.00	128,520,000	0		
镇江立豪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9.38%	45,900,000	0.00	0	45,900,000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50%	22,025,910	-5537320.00	0	22,025,910		
常州红土创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74%	13,405,450	-4926550.00	0	13,405,450		
李平	境内自然人	0.27%	1,305,611	735230.00	0	1,305,611		
孙旭波	境内自然人	0.22%	1,100,000	1100000.00	0	1,100,000		
杨贤林	境内自然人	0.15%	719,655	315725.00	0	719,655		
徐双进	境内自然人	0.14%	678,700	678700.00	0	678,700		
叶银林	境内自然人	0.14%	671,870	27113.00	0	671,87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4）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华杏投资与香港禾杏同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曹正国、沈杏秀控制的企业；深创投为常州红土第一大股东，深创投为国内知名的股权投资机构，常州红土系深创投于当地出资引导设立且主要投资于当地企业的股权投资机构；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镇江立豪投资有限公司	45,9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5,900,000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2,025,910	人民币普通股	22,025,910
常州红土创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3,405,450	人民币普通股	13,405,450
李平	1,305,611	人民币普通股	1,305,611
孙旭波	1,100,000	人民币普通	1,100,000

		股	
杨贤林	719,655	人民币普通股	719,655
徐双进	678,700	人民币普通股	678,700
叶银林	671,870	人民币普通股	671,870
王秀钦	624,874	人民币普通股	624,874
钱葵兰	600,150	人民币普通股	600,15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深创投为常州红土第一大股东，深创投为国内知名的股权投资机构，常州红土系深创投于当地出资引导设立且主要投资于当地企业的股权投资机构；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股东杨贤林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279,010 股，通过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440,645 股，实际合计持有 719,655 股；股东王秀钦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614,874 股，通过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0,0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624,874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华杏投资（镇江）有限公司	沈杏秀	2010 年 12 月 03 日	91321191566809423D	对外投资，投资管理，咨询，投资顾问，科技咨询服务，财务咨询服务，营销策划。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不适用。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曹正国	本人	中国	否
沈杏秀	本人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曹正国先生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香港禾杏董事；沈杏秀女士任公司董事、华杏投资董事长兼总经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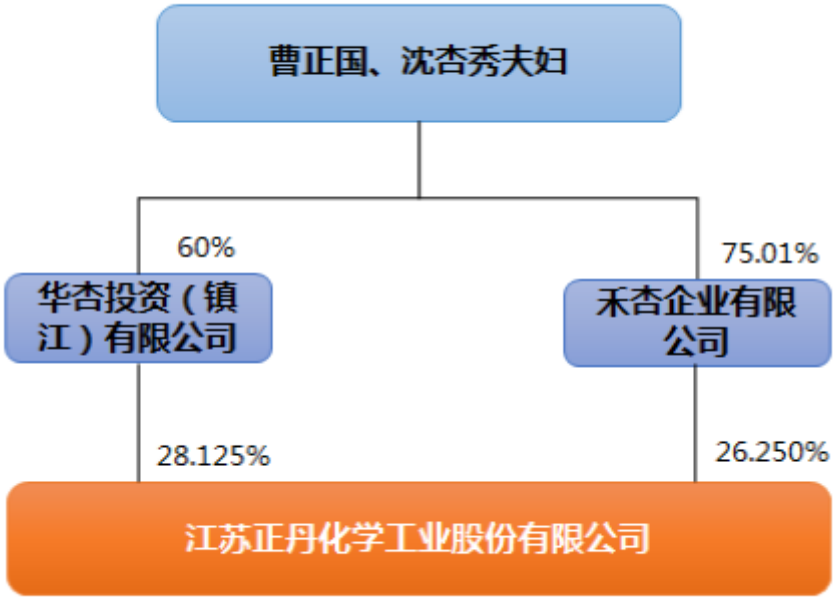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 适用 √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 适用 □ 不适用

法人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
禾杏企业有限公司	曹正国	2004 年 03 月 11 日	50 万港币	股权投资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七节优先股相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可转换公司债券。

第九节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曹正国	董事长、总经理	现任	男	63	2012 年 01 月 06 日	2021 年 05 月 14 日	0	0	0	0	0
沈杏秀	董事	现任	女	63	2012 年 01 月 06 日	2021 年 05 月 14 日	0	0	0	0	0
曹翠琼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女	37	2016 年 01 月 08 日	2021 年 05 月 14 日	0	0	0	0	0
胡国忠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现任	男	57	2012 年 01 月 06 日	2021 年 05 月 14 日	0	0	0	0	0
荆晓平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2	2012 年 01 月 06 日	2021 年 05 月 14 日	0	0	0	0	0
曹沛	董事	现任	男	32	2018 年 05 月 15 日	2021 年 05 月 14 日	0	0	0	0	0
岳修峰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2	2015 年 05 月 12 日	2021 年 05 月 14 日	0	0	0	0	0
徐志珍	独立董事	现任	女	52	2015 年 05 月 12 日	2021 年 05 月 14 日	0	0	0	0	0
张旗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4	2018 年 05 月 15 日	2021 年 05 月 14 日	0	0	0	0	0
王福	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	现任	男	39	2015 年 05 月 12 日	2021 年 05 月 14 日	0	0	0	0	0

董金才	监事	现任	男	57	2012 年 01 月 06 日	2021 年 05 月 14 日	0	0	0	0	0
袁卫忠	监事	现任	男	51	2012 年 01 月 06 日	2021 年 05 月 14 日	0	0	0	0	0
宋金留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8	2012 年 01 月 06 日	2021 年 05 月 14 日	0	0	0	0	0
任伟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36	2016 年 10 月 25 日	2021 年 05 月 14 日	0	0	0	0	0
耿斌	财务负责人	现任	男	48	2014 年 05 月 30 日	2021 年 05 月 14 日	0	0	0	0	0
合计	--	--	--	--	--	--	0	0	0		0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一）董事会成员简介

1、曹正国先生，195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职于丹阳市助剂厂、丹阳市导墅化工厂、丹阳市塑料化工厂、丹阳市联大化工有限公司、江苏哈斯特化工实业有限公司、江苏正丹集团公司、上海正大贸易实业公司、江苏正安化工有限公司、禾杏实业（上海）有限公司，2007年1月创立公司，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兼任禾杏企业有限公司董事、华杏投资（镇江）有限公司董事、华杏投资管理丹阳有限公司董事及镇江红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监事。

2、沈杏秀女士，195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学学历。曾任职于丹阳市塑料化工厂、丹阳市联大化工有限公司、江苏正丹集团公司、上海禾杏化工科技有限公司、正丹化工（上海）有限公司、禾杏实业（上海）有限公司，2007年1月起在公司任职，现任公司董事，兼任华杏投资（镇江）有限公司董事长及总经理、华杏投资管理丹阳有限公司董事。

3、曹翠琼女士，198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职于禾杏企业有限公司、上海禾杏化工科技有限公司、正丹化工（上海）有限公司、禾杏实业（上海）有限公司、上海公信中南会计师事务所、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2015年11月起在公司任职，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兼任华杏投资（镇江）有限公司董事。

4、胡国忠先生，196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会计师。曾任职于丹阳市导墅镇食品厂、丹阳市导墅镇有机玻璃制品厂、丹阳市导墅镇工业公司、丹阳市联大化工有限公司、江苏正丹集团公司，2007年1月起在公司任职，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兼任华杏投资管理丹阳有限公司董事。

5、荆晓平先生，196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曾任职于丹阳市联大化工有限公司，2007年1月起在公司任职，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6、曹沛先生，198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职于上海联杏化工科技有限公司，2015

年12月起在公司任职，现任公司董事、销售总监、香港正丹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董事。

7、岳修峰先生，196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注册税务师，高级审计师，高级会计师。曾任职于镇江市大东造纸厂、镇江大东纸业有限公司、镇江市审计事务所，现任江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监事及审计部主任、镇江东方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江苏大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5年5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

8、徐志珍女士，196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在职博士研究生学历，理学博士。曾任职于中国石化金陵石化公司炼油厂，现任华东理工大学化学系教授，2015年5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

9、张旗先生，1966年9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南京大学法律硕士，国家二级（副高级）律师。曾任职于镇江市监察局、镇江市第一律师事务所、江苏南昆仑律师事务所，现任江苏汇典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专职律师，2018年5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

（二）监事会成员简介

1、王福先生，198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化学工程硕士。曾任职于河南省唐河县第十九高级中学，2009年10月起在公司任职，现任公司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主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2、董金才先生，196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曾任职于黑龙江鸡西市水利局、黑龙江鸡西市地产管理局、黑龙江双鸭山发电厂、丹阳市联大化工有限公司、江苏正丹集团公司、丹阳市正光实业有限公司，2007年1月起在公司任职，现任公司采购部部长、公司监事、镇江正丹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监事。

3、袁卫忠先生，196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曾任职于丹阳市联大化工有限公司、江苏正丹集团公司，2007年1月起在公司任职，现任公司储运部副部长，2012年1月起任公司监事。

（三）高级管理人员的简介

1、曹正国先生，公司总经理，简历详见（一）董事会成员简介”。

2、曹翠琼女士，公司副总经理，简历详见（一）董事会成员简介”。

3、胡国忠先生，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简历详见（一）董事会成员简介”。

4、荆晓平先生，公司副总经理，简历详见（一）董事会成员简介”。

5、宋金留先生，196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曾任职于丹阳市导墅化工厂、丹阳市塑料化工厂、丹阳市联大化工有限公司、江苏哈斯特化工实业有限公司、江苏正丹集团公司、丹阳市正光实业有限公司，2007年1月起在公司任职，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兼任华杏投资管理丹阳有限公司董事。

6、耿斌先生，197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会计师（中级）资格。曾任镇江船厂有限责任公司主办会计、江苏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包装分公司财务经理、江苏江南面粉集团财务总监及副总裁，2014年4月起在公司任职，现任公司财务负责人。

7、任伟先生，198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7年7月起在公司任职，现任公司副总经理、镇江正丹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曹正国	禾杏企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10 年 11 月 16 日		否
曹正国	华杏投资（镇江）有限公司	董事	2010 年 12 月 03 日		否
沈杏秀	华杏投资（镇江）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经理	2010 年 12 月 03 日		否
曹翠琼	华杏投资（镇江）有限公司	董事	2010 年 12 月		否

			03 日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曹正国	华杏投资管理丹阳有限公司	董事	2011 年 01 月 06 日		否
曹正国	镇江红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2011 年 04 月 22 日		否
沈杏秀	华杏投资管理丹阳有限公司	董事	2011 年 01 月 06 日		否
胡国忠	华杏投资管理丹阳有限公司	董事	2011 年 01 月 06 日		否
宋金留	华杏投资管理丹阳有限公司	董事	2011 年 01 月 06 日		否
岳修峰	江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审计部主任、监事	1999 年 12 月 20 日		是
岳修峰	恒宝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3 年 05 月 22 日	2019 年 09 月 16 日	是
岳修峰	镇江东方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 年 12 月 16 日		是
岳修峰	江苏大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 年 10 月 12 日		是
徐志珍	华东理工大学	教授	1997 年 07 月 01 日		是
张旗	江苏汇典律师事务所	高级合伙人、专职律师	2006 年 01 月 01 日		是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一）决策程序：公司独立董事根据股东大会批准的津贴标准领取独立董事津贴；外部董事和外部监事不在公司领取津贴；内部董事和内部监事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按公司相关工资制度领取薪酬（兼任公司管理人员的，其薪酬由董事会决定），不另行领取董事、监事津贴。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议，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和《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标准的议案》，且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标准的议案》。

（二）确定依据：结合公司经营业绩、工作能力、岗位职责履行情况等考核确定并发放。

（三）实际支付情况：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已按规定发放。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曹正国	董事长、总经理	男	63	现任	200.07	否
沈杏秀	董事	女	63	现任	46.11	否
曹翠琼	董事、副总经理	女	37	现任	102	否
胡国忠	董事、副总经理	男	57	现任	37.08	否
荆晓平	董事、副总经理	男	52	现任	58.51	否
曹沛	董事	男	32	现任	20.7	否
岳修峰	独立董事	男	52	现任	7.2	是
徐志珍	独立董事	女	52	现任	7.2	是
张旗	独立董事	男	54	现任	7.2	是
王福	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	男	39	现任	29.41	否
董金才	监事	男	57	现任	18.1	否
袁卫忠	监事	男	51	现任	11.22	否
宋金留	副总经理	男	58	现任	36.41	否
任伟	副总经理	男	36	现任	56.05	否
耿斌	财务负责人	男	48	现任	46.85	否
合计	--	--	--	--	684.11	--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407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408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445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216

销售人员	29
技术人员	99
财务人员	10
行政人员	54
合计	408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1
硕士	9
本科	51
大专	100
高中及以下	247
合计	408

2、薪酬政策

（1）依据公司经营理念和管理模式，按照岗位职责、按劳分配原则，采取应岗适位协调工资增长幅度，结合公司生产、经营、管理特点，建立起公司合理规范的工资分配制度；以员工岗位责任、劳动绩效、劳动态度、劳动技能等指标综合考核员工报酬，适当向经营风险大、工作责任重、技术含量高、向一线工作岗位倾斜，设立岗位级别标准工资，以及同等岗位下1-5档等级工资，通过岗位级别变动及等级工资的调整，调节公司薪酬激励机制，调动员工积极性。

（2）公司每年根据公司经营效益状况、当地政府工资指导线、市场薪资调研数据等指标，结合员工综合素质评估和绩效考核数据在合理幅度内进行调薪一次，提高关键岗位薪酬的市场竞争力，合理优化人才结构。

（3）根据岗位评定系数以及员工年平均工资给员工发放年终奖，进一步调节员工积极性，达到增强企业薪酬竞争力，留住关键人才，吸引优质人才的目的。

3、培训计划

为确保公司战略目标的实现，提升员工岗位胜任力，增强员工实际岗位技能和工作业绩，全面促进员工和公司竞争力的提升，公司每年根据各部门培训需求及员工绩效评估制定年度培训计划并组织实施。公司培训包括基础类、管理技能类、工艺流程类、新员工入职培训、安全生产培训、体系管理培训、专业技能培训等内容，采取内训和外训相结合的形式，同时安排管理、销售、技术、生产等领域相关人员参加相应专业职称、资质类取证培训和考试，获得证书后由公司支付相关培训费用。

4、劳务外包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小时）	21,900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元）	543,100.00

第十节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不断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持续深入开展公司治理活动，进一步促进公司规范运作；不断加强信息披露质量，积极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报告期内，公司整体运作规范，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对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和要求。

（一）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和要求，规范股东大会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确保所有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及权利。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最新的规章制度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公司股东大会除现场会议投票外，同时向股东提供股东大会网络投票服务及其他方式，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中小股东有权对公司经营和相关议案提出建议或者质询，让中小投资者充分行使股东权利。通过聘请律师出席见证保证了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的合法性。

（二）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

公司控股股东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规定和要求，规范自己的行为，通过股东大会依法行使其权利并承担义务，不存在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经营活动的行为，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控股股东占用公司资金的现象，也不存在公司为控股股东提供但保的情况。

（三）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开展工作。公司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名，公司董事会成员结构合理，董事任职资格、选聘程序、构成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四次董事会，董事会会议严格按照《董事会议事规则召开》，董事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勤勉尽职地履行职责和义务，积极参加有关培训，学习有关法律法规，促进董事会规范运作和科学决策。

（四）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开展工作。公司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1名，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公司监事会成员结构合理，监事任职资格、选聘程序、构成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报告期内，公司监事能够按照《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亲自出席会议，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重大事项、关联交易、财务状况以及董事、高管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五）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真实、准确、及时、公平、完整地披露相关信息。公司董事会指定董事会秘书负责投资者关系和信息披露工作，接待股东来访和回答投资者咨询；并指定《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信息披露媒体，确保所有投资者公平获取公司信息。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相互独立，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公司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运行情况如下：

（一）业务独立

公司的业务独立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并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具有面向市场独立自主经营的能力；公司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或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二）人员独立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程序选举或聘任产生；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或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的情形；公司财务人员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的情形。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人事管理体系，制定了独立的劳动人事管理制度，由公司独立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

（三）资产完整

公司拥有独立的与生产经营有关的采购系统、销售系统、生产系统及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土地、厂房、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公司对所有资产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四）机构独立

公司具有健全、独立和完整的内部经营管理机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公司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机构完全分开，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

（五）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财务独立核算，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具有独立的银行基本账户和其他结算账户，不存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等任何法人、自然人或其他组织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

三、同业竞争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72.74%	2019 年 05 月 28 日	2019 年 05 月 28 日	巨潮资讯网《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31)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69.26%	2019 年 09 月 10 日	2019 年 09 月 10 日	巨潮资讯网《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53)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 适用 √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岳修峰	4	2	2	0	0	否	2
徐志珍	4	0	4	0		否	2
张旗	4	1	3	0	0	否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不适用。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 是 √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 是 □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公司独立董事勤勉尽责，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和《独立董事制度》开展工作，关注公司运作，独立履行职责，对公司内部控制建设、管理体系建设和重大决策等方面提出了很多宝贵的专业性建议，对公司财务及生产经营活动进行了有效监督，提高了公司决策的科学性，为完善公司监督机制，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及提名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报告期内，董事会下设各委员会履行职责情况如下：

（一）审计委员会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相关要求，认真履行相关职责，共召开4次审计委员会会议，对公司定期财务报告、内控评价报告、募集资金使用专项报告、续聘审计机构、会计政策变更等重大事项进行了审议，并指导和监督了审计部的工作，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的职责。

（二）战略委员会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相关要求，认真履行相关职责，共召开1次战略委员会会议，对投资建设新项目等事项进行了审议，并对宏观经济政策、行业发展趋势、上下游市场动态及对公司业务发展的影响进行了探讨和研究，并提出建设性建议，为公司健康发展起到了积极良好的作用。

（三）提名委员会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相关要求，认真履行相关职责，向公司提出合理的建议，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发挥了积极的作用。

（四）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按照《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相关要求，认真履行相关职责，共召开1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核事项进行了审议，促进公司规范运作，进一步提高公司在薪酬考核方面的科学性。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 是 √ 否

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已制定《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建立了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与公司业绩挂钩的绩效考核与激励约束机制。报告期内，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年度薪酬由基本薪酬和年终绩效奖金两部分组成，其中基本薪酬按董事会审批的标准逐月发放，年终绩效奖金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公司经营业绩，结合个人岗位职责及工作业绩等因素考核确定后发放。公司现有的考核及激励机制符合公司的发展现状，能有效调动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与创造性。

九、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 是 √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0 年 04 月 27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1）重大缺陷：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	（1）重大缺陷：公司重要业务缺乏制

	理人员的舞弊行为；公司更正已公布的财务报告；审计委员会和审计部对公司的对外财务报告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公司财务报表及信息披露等方面发生重大违规事件；注册会计师出具无保留意见之外的其他三种类型审计报告。（2）重要缺陷：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以上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完整的目标，公司财务报表编制不完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披露要求，导致出现错报；公司以前年度财务报告出现重要错报需要追溯调整。（3）一般缺陷：未构成重大缺陷、重要缺陷标准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	度控制或制度失效；信息系统安全存在重大隐患；内控评价重大缺陷未能完成整改。（2）重要缺陷：公司一般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失效；信息系统存在安全隐患；内控评价重要缺陷未完成整改。（3）一般缺陷：未构成重大缺陷、重要缺陷标准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
定量标准	（1）重大缺陷：潜在错报额大于或等于合并会计报表利润总额的 3%。(2)重要缺陷：潜在错报额小于合并会计报表利润总额的 3%，大于或等于 1%。（3）一般缺陷：潜在错报额小于合并会计报表利润总额的 1%。	（1）重大缺陷：直接财产损失金额大于或等于 1000 万元。（2）重要缺陷：直接财产损失金额小于 1000 万元，大于或等于 300 万元。（3）一般缺陷：直接财产损失金额小于 300 万元。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贵公司按照财政部等五部委颁发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本结论是在受到鉴证报告中指出的固有限制的条件下形成的。	
内控鉴证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0 年 04 月 27 日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江苏正丹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内控鉴证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 是 √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 是 □ 否

第十一节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十二节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0 年 04 月 24 日
审计机构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信会师报字[2020]第 ZA11352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陈勇、潘时骏

审计报告正文

江苏正丹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1、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江苏正丹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丹化学）财务报表，包括2019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9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正丹化学2019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9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正丹化学，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3、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一）存货跌价准备	
如财务报表附注 五 (七) 所述，于2019年12月31日，存货账面余额人民币合计181,435,655.04元，存货跌价准备余额人民币5,335,818.78元。 如财务报表附注 三 (十一) 3所示，公司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在计算存货可变现净值时，贵公司管理层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特别对于未来的售价、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等，为此，我们确定存货跌价准备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1、复核及评价管理层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方法的合理性及一贯性； 2、 复核存货的库龄及周转情况，并结合存货监盘程序检查管理层对残次冷背存货的识别； 3、评价管理层确定存货可变现净值所涉及的关键假设的合理性，包括： （1）分析原油价格趋势与存货销售价格趋势的关联，并抽样检查资产负债表日后相关存货的实际销售价格； （2）对于在产品，根据在产品完工程度以及产成品的实际成本情况，选取样本评价在产品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成本的合理性； （3）根据公司的历史数据，选取样本评价估计的销售费用以

	及相关税费的合理性。

4、其他信息

正丹股份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正丹股份2018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5、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正丹化学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正丹化学2019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6、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正丹化学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正丹化学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正丹化学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陈勇（项目合伙人）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潘时骏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江苏正丹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12,829,220.51	376,845,129.3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10,178,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36,812,338.31	144,794,733.91
应收账款	132,472,939.70	115,520,642.42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43,702,314.10	11,591,944.0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681,272.28	710,687.1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76,099,836.26	232,555,064.57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929,452.43	120,698,428.00
流动资产合计	1,020,705,373.59	1,002,716,629.3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85,074,398.67	206,913,157.80
在建工程	445,386,211.72	297,965,711.8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34,126,522.60	36,466,011.3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522,231.99	1,758,322.27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39,902.13	2,154,184.64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59,399.72	54,475,422.92
非流动资产合计	669,408,666.83	599,732,810.79
资产总计	1,690,114,040.42	1,602,449,440.1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85,976,600.00	128,042,4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61,662,355.64	154,947,210.56

预收款项	6,380,245.21	3,928,820.40
合同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6,555,699.18	6,502,341.16
应交税费	502,550.97	386,391.09
其他应付款	2,097,279.16	3,733,068.6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23,371.89
流动负债合计	363,174,730.16	297,563,603.7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25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26,70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76,700.00	
负债合计	364,451,430.16	297,563,603.7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89,600,000.00	489,6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68,893,600.98	468,893,600.98
减：库存股	20,011,764.79	20,011,764.79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48,137.56	66,728.60
盈余公积	56,521,017.93	52,569,880.3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30,611,618.58	313,767,391.2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325,662,610.26	1,304,885,836.43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25,662,610.26	1,304,885,836.4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690,114,040.42	1,602,449,440.16

法定代表人：曹正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耿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耿斌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10,733,146.43	376,380,083.25
交易性金融资产	110,178,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36,551,088.31	144,794,733.91
应收账款	127,448,410.65	115,520,642.42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48,246,139.70	11,591,944.00
其他应收款	680,920.32	710,687.12
其中：应收利息		101,653.48
应收股利		
存货	162,857,943.87	233,187,213.82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286,924.30	120,698,428.00
流动资产合计	1,002,982,573.58	1,002,883,732.5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0,064,869.41	64,869.4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85,074,398.67	206,913,157.80
在建工程	445,386,211.72	297,965,711.8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34,126,522.60	36,466,011.3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522,231.99	1,758,322.27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52,402.75	2,059,362.25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59,399.72	54,475,422.92
非流动资产合计	679,386,036.86	599,702,857.81
资产总计	1,682,368,610.44	1,602,586,590.3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80,970,600.00	128,042,4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61,324,716.88	154,947,210.56
预收款项	4,533,124.68	3,928,820.40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6,555,699.18	6,502,341.16
应交税费	481,533.17	328,167.34
其他应付款	2,097,279.16	3,733,068.6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23,371.89
流动负债合计	355,962,953.07	297,505,379.9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25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26,70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76,700.00	
负债合计	357,239,653.07	297,505,379.9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89,600,000.00	489,6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68,893,600.98	468,893,600.98
减：库存股	20,011,764.79	20,011,764.79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48,137.56	66,728.60
盈余公积	56,521,017.93	52,569,880.36
未分配利润	330,077,965.69	313,962,765.2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25,128,957.37	1,305,081,210.3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682,368,610.44	1,602,586,590.33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307,682,193.70	1,209,509,955.67
其中：营业收入	1,307,682,193.70	1,209,509,955.6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268,004,905.92	1,151,107,501.23
其中：营业成本	1,162,532,539.67	1,051,940,626.6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089,929.86	1,850,224.63
销售费用	26,069,699.75	24,328,217.07
管理费用	27,315,046.34	26,531,583.15
研发费用	45,276,012.76	42,158,531.87
财务费用	4,721,677.54	4,298,317.89
其中：利息费用	8,788,238.92	4,987,603.32
利息收入	2,401,097.44	1,626,551.83
加：其他收益	1,830,802.41	1,941,599.94
投资收益（损失以“一”号填列）	9,978,504.42	17,037,565.5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一”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一”号填列）	178,00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05,912.3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335,818.78	-8,206,515.2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28,451.35	-11,649.7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一”号填列）	46,051,314.81	69,163,455.02
加：营业外收入	10,869.89	280.19
减：营业外支出	322,807.79	140,869.7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一”号填列）	45,739,376.91	69,022,865.47
减：所得税费用	5,292,406.12	8,686,063.8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一”号填列）	40,446,970.79	60,336,801.63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一”号填列）	40,446,970.79	60,336,801.63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一”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0,446,970.79	60,336,801.63
2.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		

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0,446,970.79	60,336,801.6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0,446,970.79	60,336,801.6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8	0.12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8	0.12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曹正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耿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耿斌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312,055,373.88	1,232,647,825.33
减：营业成本	1,168,031,485.24	1,074,815,361.69
税金及附加	2,077,466.64	1,850,224.63
销售费用	25,971,360.48	24,328,217.07
管理费用	27,282,269.52	26,524,215.75
研发费用	45,276,012.76	42,158,531.87
财务费用	4,710,657.42	4,289,541.86
其中：利息费用	8,776,801.42	4,987,603.32
利息收入	2,395,892.18	1,625,949.44
加：其他收益	1,830,802.41	1,941,599.9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978,504.42	17,037,565.5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8,00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41,444.9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335,818.78	-8,206,515.2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28,451.35	-11,649.71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5,344,616.27	69,442,733.04
加：营业外收入	10,869.89	280.19
减：营业外支出	322,807.79	140,869.7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5,032,678.37	69,302,143.49
减：所得税费用	5,314,734.39	8,728,511.2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一”号填列）	39,717,943.98	60,573,632.2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一”号填列）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一”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9,717,943.98	60,573,632.2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99,907,551.15	893,228,398.5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0,171,866.81	15,495,638.9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414,404.26	6,285,003.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26,493,822.22	915,009,040.9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05,658,791.22	750,185,161.1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6,351,326.17	45,700,995.24
支付的各项税费	7,840,344.57	21,251,231.0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0,548,624.96	62,107,236.7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30,399,086.92	879,244,624.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905,264.70	35,764,416.9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95,001,499.75	36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080,157.90	16,959,283.9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259,097.52	12,393.1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7,340,755.17	376,971,677.1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4,222,037.06	248,291,687.28
投资支付的现金	695,000,000.00	110,001,499.75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99,222,037.06	358,293,187.0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881,281.89	18,678,490.1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64,101,700.00	164,137,4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4,101,700.00	164,137,4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6,173,500.00	173,368,6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8,227,276.52	51,067,603.3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11,764.7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4,400,776.52	244,447,968.1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9,700,923.48	-80,310,568.1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069,712.84	-420,300.1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4,015,910.27	-26,287,961.1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6,844,659.57	403,132,620.7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2,828,749.30	376,844,659.57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05,456,199.43	916,366,268.25
收到的税费返还	20,171,866.81	15,495,638.9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409,199.00	6,284,401.0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32,037,265.24	938,146,308.2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97,994,992.06	773,692,045.4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6,334,926.45	45,700,995.24
支付的各项税费	7,820,326.68	21,248,887.7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0,415,982.82	62,083,602.3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22,566,228.01	902,725,530.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528,962.77	35,420,777.4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95,001,499.75	36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080,157.90	16,959,283.9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259,097.52	12,393.1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7,340,755.17	376,971,677.1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4,222,037.06	248,291,687.28
投资支付的现金	705,000,000.00	110,001,499.75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09,222,037.06	358,293,187.0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881,281.89	18,678,490.1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59,101,700.00	164,137,4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9,101,700.00	164,137,4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6,173,500.00	173,368,6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8,221,839.02	51,067,603.3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11,764.7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4,395,339.02	244,447,968.1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4,706,360.98	-80,310,568.1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056,945.43	-427,188.6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5,646,938.25	-26,638,489.1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6,379,613.47	403,018,102.6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0,732,675.22	376,379,613.47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89,600,000.00				468,893,600.98	20,011,764.79		66,728.60	52,569,880.36		313,767,391.28		1,304,885,836.43		1,304,885,836.43
加：会计政策变更									-20,656.83		-185,911.49		-206,568.32		-206,568.32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89,600,000.00				468,893,600.98	20,011,764.79		66,728.60	52,549,223.53		313,581,479.79		1,304,679,268.11		1,304,679,268.1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8,591.04	3,971,794.40		17,030,138.79		20,983,342.15		20,983,342.15
（一）综合收益总额											40,446,970.79		40,446,970.79		40,446,970.7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3,971,794.40		-23,416,832.00		-19,445,037.60		-19,445,037.60
1．提取盈余公积									3,971,794.40		-3,971,794.40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9,445,037.60		-19,445,037.60		-19,445,037.60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															

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8,591.04					-18,591.04		-18,591.04
1．本期提取								513,086.80					513,086.80		513,086.80
2．本期使用								531,677.84					531,677.84		531,677.84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89,600,000.00				468,893,600.98	20,011,764.79		48,137.56	56,521,017.93		330,611,618.58		1,325,662,610.26		1,325,662,610.26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88,000,000.00				670,493,600.98			230,394.17	46,512,517.14		305,567,952.87		1,310,804,465.16		1,310,804,465.1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88,000,000.00				670,493,600.98			230,394.17	46,512,517.14		305,567,952.87		1,310,804,465.16		1,310,804,465.1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一”号填列）	201,600,000.00				-201,600,000.00	20,011,764.79		-163,665.57	6,057,363.22		8,199,438.41		-5,918,628.73		-5,918,628.73
（一）综合收益总额											60,336,801.63		60,336,801.63		60,336,801.6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1,600,000.00				-201,600,000.00	20,011,764.79							-20,011,764.79		-20,011,764.79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01,600,000.00				-201,600,000.00	20,011,764.79							-20,011,764.79		-20,011,764.79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6,057,363.22		-52,137,363.22		-46,080,000.00		-46,08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6,057,363.22		-6,057,363.22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6,080,000.00		-46,080,000.00		-46,080,000.00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															

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63,665.57					-163,665.57		-163,665.57
1．本期提取								550,565.24					550,565.24		550,565.24
2．本期使用								714,230.81					714,230.81		714,230.81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89,600,000.00				468,893,600.98	20,011,764.79		66,728.60	52,569,880.36		313,767,391.28		1,304,885,836.43		1,304,885,836.43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89,600,000.00				468,893,600.98	20,011,764.79		66,728.60	52,569,880.36	313,962,765.20		1,305,081,210.35
加：会计政策变更									-20,656.83	-185,911.49		-206,568.32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89,600,000.0				468,893,600.98	20,011,764.79		66,728.60	52,549,223.53	313,776,853.7		1,304,874,642.03

	0									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8,591.04	3,971,794.40	16,301,111.98		20,254,315.34
（一）综合收益总额										39,717,943.98		39,717,943.9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3,971,794.40	-23,416,832.00		-19,445,037.60
1．提取盈余公积									3,971,794.40	-3,971,794.40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9,445,037.60		-19,445,037.60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												

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8,591.04				-18,591.04
1．本期提取								513,086.80				513,086.80
2．本期使用								531,677.84				531,677.84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89,600,000.00				468,893,600.98	20,011,764.79		48,137.56	56,521,017.93	330,077,965.69		1,325,128,957.37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88,000,000.00				670,493,600.98			230,394.17	46,512,517.14	305,526,496.22		1,310,763,008.5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88,000,000.00				670,493,600.98			230,394.17	46,512,517.14	305,526,496.22		1,310,763,008.5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1,600,000.00				-201,600,000.00	20,011,764.79		-163,665.57	6,057,363.22	8,436,268.98		-5,681,798.16
（一）综合收益总额										60,573,632.20		60,573,632.2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1,600,000.00				-201,600,000.00	20,011,764.79						-20,011,764.79
1．所有者投入	201,600,000.				-201,600,000.0	20,011,7						-20,011,764

的普通股	00				0	64.79						.79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6,057,363.22	-52,137,363.22		-46,08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6,057,363.22	-6,057,363.22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6,080,000.00		-46,080,000.00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63,665.57				-163,665.57
1．本期提取								550,565.24				550,565.24
2．本期使用								714,230.81				714,230.81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89,600,000.00				468,893,600.98	20,011,764.79		66,728.60	52,569,880.36	313,962,765.20		1,305,081,210.35

三、公司基本情况

江苏正丹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原名镇江正丹化学工业有限公司，系于2017年1月由禾杏企业有限公司投资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公司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913211007965274641。2017年4月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所属行业为制造业-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48,960万股，注册资本48,960万元人民币，注册地：镇江新区国际化学工业园松林山路南。公司主要经营活动为：生产1,2,4-三甲基苯、乙烯基甲苯；生产销售偏苯三酸酐、高沸点芳烃溶剂（SA-1000、SA-1500）、偏苯三酸三辛酯（TOTM）、偏苯三酸辛癸酯（TM810）；对苯二甲酸二辛酯（DOTP）、偏苯三酸三正壬酯（TNNTM）、偏苯三酸三异壬酯（TINTM）、邻苯二甲酸二癸酯（DPHP）、乙基甲苯；从事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的进出口及批发业务（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商品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华杏投资（镇江）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曹正国和沈杏秀。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全体董事（董事会）于2020年4月24日批准报出。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子公司包括香港正丹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和镇江正丹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详见本节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报告期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未发生变更。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起 12个月不存在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三、（十）6、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三、（二十）收入”。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19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9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会计期间

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12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方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

（2）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a）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

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b）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①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的，按照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ⅰ．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ⅱ．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ⅲ．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ⅳ．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c）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d）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当本公司是合营安排的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时，为共同经营。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2）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3）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4）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自2019年1月1日起适用的会计政策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且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除此之外的其他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确定是否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在初始确认时，为了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3）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2019年1月1日前适用的会计政策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自2019年1月1日起适用的会计政策

（a）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b）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c）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d）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e）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f）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019年1月1日前适用的会计政策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b）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c）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c）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e）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

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自2019年1月1日起适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取决于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发生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通常逾期超过30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对于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公司通过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长期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当单项应收票据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以划分为了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根据承兑人信用风险划分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第1类	承兑人信用风险较低
银行承兑汇票第2类	承兑人信用风险较高
商业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银行承兑汇票第1类的应收票据，主要指票据承兑人为据公开信息查询信用评级较高的承兑人，本公司认为持有这些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因承兑人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不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除银行承兑汇票第1类外的应收票据，按组合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按1%的比例计提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组合，根据信用风险特征作为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除关联方组合之外的应收账款

对于划分为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判断收回风险极低，不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账龄组合的应收账款，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账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1年以内（含1年）	5
1－2年	10
2－3年	30
3－4年	50
4－5年	80
5年以上	100

其他应收款组合 ，根据信用风险作为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组合	除关联方组合之外的其他应收款

对于划分为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判断收回风险极低，不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其他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019年1月1日前适用的会计政策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2）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款项余额前十名”或“占应收款项总额5%以上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②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1	账龄分析组合
组合2	关联方组合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1	账龄分析法
组合2	其他方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	5
1－2年	10	10
2－3年	30	30
3－4年	50	50
4－5年	80	80
5年以上	100	100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组合名称	方法说明
组合2	期末对于合并范围内关联方不计提坏账准备

③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减值。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11、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发出商品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12、长期股权投资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

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时，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计量。如换入资产和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均能可靠计量的，对于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具有商业实质，或换入资产和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均不能可靠计量的，对于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投出或出售资产的交易，该资产构成业务的，按照本附注“三、（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和“三、（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中披露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3）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

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13、固定资产

（1）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9.50-19.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5	5	19.00-23.75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	19.00-31.67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9.50-19.00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1）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2）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3）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4）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14、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5、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6、无形资产

（1）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a）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使该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税金等其他成本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时，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计量。如换入资产和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均能可靠计量的，对于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的无形资产的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具有商业实质，或换入资产和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均不能可靠计量的，对于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初始投资成本。

2）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b）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按土地使用年限
非专利技术	10	按非专利技术使用年限
电脑软件	2	按估计使用年限
专利权	5-15	按专利权使用年限

（c）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以及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的程序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2）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a）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b）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17、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本公司在分摊商誉的账面价值时，根据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获得的相对受益情况进行分摊，在此基础上进行商誉减值测试。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

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8、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包括欧盟销售许可。

（1）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摊销年限

项目	摊销年限（年）	依据
欧盟销售许可	10	按估计使用年限

19、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20、收入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 是 □ 否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1）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2）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4）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5）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具体原则

公司目前销售模式分为国内销售和国外销售模式。

1）国内销售：

①客户自行提货

客户自行上门提货的，公司以客户提货时交付商品所有权凭证或交付实物后确认销售收入。

②公司负责运输

业务人员根据客户订单在业务系统发出销货申请，财务人员根据销货申请通知仓库办理出库手续并开具销售发票和收取货款。财务部收到客户签收的送货回单，确认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确认销售收入。

2）国外销售：

公司国外销售共有三种结算模式，分别是FOB、CIF和CFR。

①FOB按离岸价进行的交易，买方负责派船接运货物，卖方应在合同规定的装运港和规定的期限内将货物装上买方指定的船只，并及时通知买方。货物在装运港被装上指定船时，风险即由卖方转移至买方。公司以装船日作为确认收入的时点。

②CFR指在装运港船上交货，卖方需支付将货物运至指定目的地港所需的费用。货物的风险是在装运港船上交货时转移。公司以装船日作为确认收入的时点。

③CIF为成本加保险费加运费，货价的构成因素中包括从装运港至约定目的地港的通常运费和约定的保险费，故卖方除具有与CFR相同的义务外，还有为买方办理货运保险，交付保险费。货物的风险是在装运港船上交货时转移。公司以装船日作为确认收入的时点。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21、政府补助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具体标准为：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之外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本公司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为：是否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

（2）确认时点

1）企业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2）企业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3）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22、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3、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安全生产费的提取和使用

根据财政部、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财企[2012]16号关于印发《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方法》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用，在所有者权益中的“专项储备”项目单独反映。公司安全生产费用计提标准为：（1）上年实际危险化学品销售收入在1,000万元以下的，按照4%提取；（2）上年实际危险化学品销售收入在1,000万元至10,000万元（含）的部分，按照2%提取；（3）上年实际危险化学品销售收入在10,000万元至100,000万元（含）的部分，按照0.5%提取；（4）上年实际危险化学品销售收入在100,000万元以上的部分，按照0.2%提取。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3号》财会[2009]8号，按规定标准提取安全生产费用时，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记入“专项储备”科目。公司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用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企业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2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执行《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和《关于	经董事会批准	合并资产负债表和母公司资产负债表"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拆分为"应收票据"

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 版）的通知》，资产负债表中"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拆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列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拆分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列示；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和"应收账款"，"应收票据"上年年末余额 144,794,733.91 元，"应收账款"上年年末余额 115,520,642.42 元。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 年修订），将其他流动资产中的理财产品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经董事会批准	详见（3）2019 年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新收入准则或新租赁准则调整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2019 修订）	经董事会批准	本公司执行上述准则在本报告期内无重大影响。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2019 修订）	经董事会批准	本公司执行上述准则在本报告期内无重大影响。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3）2019 年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新收入准则或新租赁准则调整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01 月 0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76,845,129.35	376,845,129.3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10,001,499.75	110,001,499.7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44,794,733.91	144,588,165.59	-243,021.55

应收账款	115,520,642.42	115,520,642.42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1,591,944.00	11,591,944.0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710,687.12	710,687.12	
其中：应收利息		101,653.48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32,555,064.57	232,555,064.57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20,698,428.00	10,696,928.25	-110,001,499.75
流动资产合计	1,002,716,629.37	1,002,510,061.05	-243,021.5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06,913,157.80	206,913,157.80	
在建工程	297,965,711.86	297,965,711.8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36,466,011.3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758,322.27	1,758,322.27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54,184.64	2,190,637.87	36,453.23
其他非流动资产	54,475,422.92	54,475,422.92	
非流动资产合计	599,732,810.79	599,769,264.02	36,453.23
资产总计	1,602,449,440.16	1,602,242,871.84	-206,568.3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28,042,400.00	128,042,4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54,947,210.56	154,947,210.56	
预收款项	3,928,820.40	3,928,820.40	
合同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6,502,341.16	6,502,341.16	
应交税费	386,391.09	386,391.09	
其他应付款	3,733,068.63	3,733,068.6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23,371.89	23,371.89	

流动负债合计	297,563,603.7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297,563,603.7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89,600,000.00	489,6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68,893,600.98	468,893,600.98	
减：库存股	20,011,764.79	20,011,764.79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66,728.60	66,728.60	
盈余公积	52,569,880.36	52,549,223.53	-20,656.8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13,767,391.28	313,581,479.79	-185,911.4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304,885,836.43	1,304,679,268.11	-206,568.32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04,885,836.43	1,304,679,268.11	-206,568.3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602,449,440.16	1,602,242,871.84	-206,568.32

调整情况说明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01 月 0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76,380,083.25	376,380,083.25	
交易性金融资产		110,001,499.75	110,001,499.7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44,794,733.91	144,551,712.36	-243,021.55
应收账款	115,520,642.42	115,520,642.42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1,591,944.00	11,591,944.00	
其他应收款	710,687.12	710,687.12	
其中：应收利息	101,653.48	101,653.48	
应收股利			
存货	233,187,213.82	233,187,213.82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20,698,428.00	10,696,928.25	-110,001,499.75
流动资产合计	1,002,883,732.52	1,002,640,710.97	-243,021.5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4,869.41	64,869.4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06,913,157.80	206,913,157.80	
在建工程	297,965,711.86	297,965,711.8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36,466,011.30	36,466,011.3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758,322.27	1,758,322.27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59,362.25	2,095,815.48	36,453.23
其他非流动资产	54,475,422.92		
非流动资产合计	599,702,857.81	599,739,311.04	36,453.23
资产总计	1,602,586,590.33	1,602,380,022.01	-206,568.3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28,042,400.00	128,042,4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54,947,210.56	154,947,210.56	
预收款项	3,928,820.40	3,928,820.40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6,502,341.16	6,502,341.16	
应交税费	328,167.34	328,167.34	
其他应付款	3,733,068.63	3,733,068.6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23,371.89	23,371.89	
流动负债合计	297,505,379.98	297,505,379.9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297,505,379.98	297,505,379.9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89,600,000.00	489,6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68,893,600.98	468,893,600.98	
减：库存股	20,011,764.79	20,011,764.79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66,728.60	66,728.60	
盈余公积	52,569,880.36	52,549,223.53	-20,656.83
未分配利润	313,962,765.20	313,776,853.71	-185,911.49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05,081,210.35	1,304,874,642.03	-206,568.3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602,586,590.33	1,602,380,022.01	-206,568.32

调整情况说明

（4）2019 年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或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	16%、13%

	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15%、16.5%、20%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江苏正丹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15%
香港正丹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6.5%
镇江正丹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0%

2、税收优惠

（1）“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于2018年10月24日确认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确认证书编号：GR201832001036），有效期限为三年，并已报镇江市国家税务局备案。公司2019年度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税率减按15%征收的税收优惠。

（2）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推进出口货物实行免抵退税办法的通知》（财税〔2002〕7号文件），生产企业自营或委托外贸企业代理出口自产货物，除另有规定外，增值税一律实行免、抵、退税管理办法。本公司所出口的产品符合生产企业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退政策，相关退税税率为9%，自2018年11月1日起，相关退税税率上调为10%。

（3）根据香港特别行政立法会《2018年税务（修订）（第3号）条例》，自2018/19课税年度起降低法团及非法团业务首二百万元港币应评税利润的税率，不超过二百万元港币的应评税利润的利得税税率为8.25%，应评税利润中超过二百万元港币的利得税税率为16.5%。此外2018/19年度利得税税款的100%可获宽减，每宗个案以20,000元港币为上限。根据2020-21年度财政预算案，2019/20年度利得税税款的100%可获宽减，每宗个案以20,000元港币为上限（此建议须经立法程序才可实施）。香港正丹国际贸易有限公司适用此税收政策。

（4）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号第二条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镇江正丹国际贸易有限公司适用此税收政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548.00	6,514.86
银行存款	312,820,096.95	376,834,602.64
其他货币资金	7,575.56	4,011.85
合计	312,829,220.51	376,845,129.35
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款项总额	471.21	469.78

其他说明

其中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以及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在编

制现金流量表“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项目中予以剔除）：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风险抵押金	471.21	469.78
合计	471.21	469.78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10,178,000.00	110,001,499.75
其中：		
结构性存款	20,000,000.00	30,000,000.00
理财产品	20,000,000.00	
信托计划	70,178,000.00	
国债逆回购		80,001,499.75
其中：		
合计	110,178,000.00	110,001,499.75

其他说明：

3、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236,812,338.31	144,588,165.59
合计	236,812,338.31	144,588,165.59

单位： 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237,157,907.56	100.00%	345,569.25		236,812,338.31	144,794,733.91	100.00%	243,021.55		144,588,165.59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第1类	202,600,982.65				202,600,982.65	120,492,578.63				120,492,578.63
银行承兑汇票第2类	34,556,924.91		345,569.25	1.00%	34,211,355.66	24,302,155.28		243,021.55	1.00%	24,059,133.73
合计	237,157,907.56	100.00%	345,569.25		236,812,338.31	144,794,733.91	100.00%	243,021.55		144,588,165.5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银行承兑汇票第 1 类	202,600,982.65	0.00	0.00%
银行承兑汇票第 2 类	34,556,924.91	345,569.25	1.00%
合计	237,157,907.56	345,569.25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对于划分为银行承兑汇票第1类的应收票据，主要指票据承兑人为据公开信息查询信用评级较高的承兑人，本公司认为持有这些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因承兑人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不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划分为除银行承兑汇票第1类外的应收票据，按组合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按1%的比例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 适用 √ 不适用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 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应收票据坏账准	243,021.55	102,547.60				345,569.25

备						
合计	243,021.55	102,547.60				345,569.2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 适用 √ 不适用

（3）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22,025,147.32
合计	22,025,147.32

（4）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02,991,256.99	
合计	102,991,256.99	

（5）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其他说明

（6）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应收票据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4、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 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9,449,479.16	100.00%	6,976,539.46	5.00%	132,472,939.70	121,600,808.18	100.00%	6,080,165.76	5.00%	115,520,642.42
其中：										
账龄组合	139,449,479.16	100.00%	6,976,539.46	5.00%	132,472,939.70	121,600,808.18	100.00%	6,080,165.76	5.00%	115,520,642.42
合计	139,449,479.16	100.00%	6,976,539.46	5.00%	132,472,939.70	121,600,808.18	100.00%	6,080,165.76	5.00%	115,520,642.42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39,368,169.16	6,968,408.46	5.00%
1-2 年	81,310.00	8,131.00	10.00%
合计	139,449,479.16	6,976,539.46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 适用 √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 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39,368,169.16
1 至 2 年	81,310.00

合计	139,449,479.16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 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应收账款	6,080,165.76	896,373.70				6,976,539.46
合计	6,080,165.76	896,373.70				6,976,539.4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3）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 1	22,025,551.68	15.79%	1,101,277.58
客户 2	12,235,363.00	8.77%	611,768.15
客户 3	7,864,511.56	5.64%	393,225.58
客户 4	5,213,244.00	3.74%	260,662.20
客户 5	3,600,646.00	2.58%	180,032.30
合计	50,939,316.24	36.52%	

（5）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5、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 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43,594,082.90	99.75%	11,591,944.00	100.00%
1 至 2 年	108,231.20	0.25%		
合计	43,702,314.10	--	11,591,944.00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供应商1	12,834,818.75	29.37
供应商2	12,123,041.98	27.74
供应商3	5,477,222.02	12.53
供应商4	3,591,419.70	8.22
供应商5	2,212,348.20	5.06
合计	36,238,850.65	82.92

其他说明：

6、其他应收款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101,653.48
其他应收款	681,272.28	609,033.64
合计	681,272.28	710,687.12

（1）应收利息

1）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债券投资		101,653.48
合计		101,653.48

2）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 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其他说明：

3）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应收股利

1）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 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 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3）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3）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 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单位往来	391,983.41	267,848.00
代扣代缴费用	328,513.72	373,419.52
合计	720,497.13	641,267.52

2）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 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	32,233.88			32,233.88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	——	——	——
本期计提	6,990.97			6,990.97
201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39,224.85			39,224.85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 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656,497.13
1 至 2 年	64,000.00
合计	720,497.13

3）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 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其他应收款	32,233.88	6,990.97				39,224.85
合计	32,233.88	6,990.97				39,224.8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4）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6）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7）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7、存货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 是 √ 否

（1）存货分类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09,842,005.12	4,521,046.39	105,320,958.73	164,704,246.42	3,786,368.85	160,917,877.57
库存商品	58,024,418.56	814,772.39	57,209,646.17	70,438,970.20	3,830,313.14	66,608,657.06
周转材料	1,992,342.81		1,992,342.81	1,987,620.59		1,987,620.59
发出商品	11,576,888.55		11,576,888.55	3,040,909.35		3,040,909.35
合计	181,435,655.04	5,335,818.78	176,099,836.26	240,171,746.56	7,616,681.99	232,555,064.57

（2）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3,786,368.85	4,521,046.39		3,786,368.85		4,521,046.39
库存商品	3,830,313.14	814,772.39		3,830,313.14		814,772.39
合计	7,616,681.99	5,335,818.78		7,616,681.99		5,335,818.78

（3）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4）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金额

其他说明：

8、其他流动资产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 是 √ 否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留抵增值税额	7,033,159.14	9,214,838.50
预缴企业所得税	896,293.29	1,482,089.75
合计	7,929,452.43	10,696,928.25

其他说明：

9、固定资产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85,074,398.67	206,913,157.80
合计	185,074,398.67	206,913,157.80

（1）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90,923,379.19	331,769,144.45	7,011,894.35	19,899,254.26	29,345,991.60	478,949,663.85
2.本期增加金额	209,931.19	9,474,003.41	-605,739.38	-17,667,946.58	18,619,960.52	10,030,209.16
（1）购置	209,931.19	1,149,551.88			346,274.56	1,705,757.63
（2）在建工程转入		8,324,451.53				
（3）企业合并增加						
其它变动			-605,739.38	-17,667,946.58	18,273,685.96	
3.本期减少金额		12,473,027.73	198,382.00	10,642.31	146,069.25	12,828,121.29
（1）处置或报废		12,473,027.73	198,382.00	10,642.31	146,069.25	12,828,121.29
4.期末余额	91,133,310.38	328,770,120.13	6,207,772.97	2,220,665.37	47,819,882.87	476,151,751.72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32,196,083.90	206,448,483.78	3,584,590.48	12,661,470.20	17,145,877.69	272,036,506.05
2.本期增加金额	4,318,642.21	21,538,128.81	675,937.51	-10,751,696.88	14,556,778.35	30,337,790.00
（1）计提	4,318,642.21	21,538,128.81	821,088.51	149,693.11	3,510,237.36	30,337,790.00
其它变动			-145,151.00	-10,901,389.99	11,046,540.99	
3.本期减少金额		10,985,044.58	188,462.90	10,110.19	113,325.33	11,296,943.00
（1）处置或报废		10,985,044.58	188,462.90	10,110.19	113,325.33	11,296,943.00
4.期末余额	36,514,726.11	217,001,568.01	4,072,065.09	1,899,663.13	31,589,330.71	291,077,353.0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54,618,584.27	111,768,552.12	2,135,707.88	321,002.24	16,230,552.16	185,074,398.67
2.期初账面价值	58,727,295.29	125,320,660.67	3,427,303.87	7,237,784.06	12,200,113.91	206,913,157.80

（2）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3）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4）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5）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其他说明

（6）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10、在建工程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445,386,211.72	297,965,711.86
合计	445,386,211.72	297,965,711.86

（1）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10 万吨/年环保型特种增塑剂系列产品项目				653,963.14		653,963.14
2 万吨/年乙烯基甲苯项目	46,014,561.29		46,014,561.29	34,566,209.85		34,566,209.85
工程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311,559.97		2,311,559.97	1,467,820.76		1,467,820.76
4 万吨/年偏苯三酸酐项目	248,495,237.51		248,495,237.51	206,835,551.93		206,835,551.93
10 万吨/年碳九芳烃高效萃取精馏分离项目	106,123,630.09		106,123,630.09	53,909,925.50		53,909,925.50
DN200 管道工程（偏三输送管道）	275,636.90		275,636.90	275,636.90		275,636.90
新办公楼	42,165,585.96		42,165,585.96	256,603.78		256,603.78
合计	445,386,211.72		445,386,211.72	297,965,711.86		297,965,711.86

（2）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 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10 万吨/年环保型特种增塑剂系列产品项目	207,062,400.00	653,963.14	7,670,488.39	8,324,451.53								募股资金
2 万吨/年乙烯基甲苯项目	163,981,500.00	34,566,209.85	11,448,351.44			46,014,561.29	27.29%					募股资金
工程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59,899,800.00	1,467,820.76	843,739.21			2,311,559.97	3.86%					募股资金
4 万吨/年偏苯三酸酐项目	319,850,500.00	206,835,551.93	41,659,685.58			248,495,237.51	77.76%					募股资金
10 万吨/年碳九芳烃高效萃取精馏分离项目	194,090,300.00	53,909,925.50	52,213,704.59			106,123,630.09	54.63%					募股资金
DN200 管道工程（偏三输送管道）		275,636.90				275,636.90						其他
新办公楼	50,000,000.00	256,603.78	41,908,982.18			42,165,585.96	84.33%					其他
合计	994,884,500.00	297,965,711.86	155,744,951.39	8,324,451.53		445,386,211.72	--	--				--

（3）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其他说明

（4）工程物资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说明：

11、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电脑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5,103,538.55	28,000,000.00	10,000,000.00	274,554.62	73,378,093.17
2.本期增加金额				87,351.24	87,351.24
（1）购置				87,351.24	87,351.24
（2）内部研发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35,103,538.55	28,000,000.00	10,000,000.00	361,905.86	73,465,444.41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4,888,893.64	21,748,633.61	10,000,000.00	274,554.62	36,912,081.87
2.本期增加金额	702,070.80	1,704,918.00		19,851.14	2,426,839.94
（1）计提	702,070.80	1,704,918.00		19,851.14	2,426,839.94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5,590,964.44	23,453,551.61	10,000,000.00	294,405.76	39,338,921.8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9,512,574.11	4,546,448.39		67,500.10	34,126,522.60
2.期初账面价值	30,214,644.91	6,251,366.39			36,466,011.30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2）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其他说明：

12、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欧盟销售许可	1,758,322.27		236,090.28		1,522,231.99
合计	1,758,322.27		236,090.28		1,522,231.99

其他说明

13、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2,697,152.34	1,931,019.61	13,972,103.18	2,095,815.48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42,550.12	21,382.52	632,149.25	94,822.39
递延收益	1,250,000.00	187,500.00		
合计	14,089,702.46	2,139,902.13	14,604,252.43	2,190,637.87

（2）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78,000.00	26,700.00		
合计	178,000.00	26,700.00		

（3）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 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39,902.13		2,190,637.87
递延所得税负债		26,700.00		

（4）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5）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 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其他说明：

14、其他非流动资产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 是 √ 否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工程设备款	1,159,399.72	18,965,906.92
预付其他长期资产款		35,509,516.00
合计	1,159,399.72	54,475,422.92

其他说明：

15、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5,006,000.00	
信用借款	280,970,600.00	128,042,400.00
合计	285,976,600.00	128,042,4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 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其他说明：

16、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27,144,615.04	101,141,964.48
工程设备款	34,517,740.60	53,805,246.08
合计	61,662,355.64	154,947,210.56

（2）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工程设备款	3,270,000.00	合同约定尚未到结算期
合计	3,270,000.00	--

其他说明：

17、预收款项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 是 √ 否

（1）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6,380,245.21	3,928,820.40
合计	6,380,245.21	3,928,820.40

（2）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3）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金额

其他说明：

18、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6,502,341.16	44,635,579.52	44,582,221.50	6,555,699.1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170,430.38	3,170,430.38	

合计	6,502,341.16	47,806,009.90	47,752,651.88	6,555,699.18

（2）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502,341.16	39,485,417.86	39,432,059.84	6,555,699.18
2、职工福利费		1,213,439.80	1,213,439.80	
3、社会保险费		1,840,057.86	1,840,057.86	
其中：医疗保险费		1,554,733.08	1,554,733.08	
工伤保险费		198,950.72	198,950.72	
生育保险费		86,374.06	86,374.06	
4、住房公积金		2,096,664.00	2,096,664.00	
合计	6,502,341.16	44,635,579.52	44,582,221.50	6,555,699.18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3,084,056.32	3,084,056.32	
2、失业保险费		86,374.06	86,374.06	
合计		3,170,430.38	3,170,430.38	

其他说明：

19、应交税费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所得税	19,042.18	58,223.75
房产税	141,529.30	68,379.79
土地使用税	191,501.94	190,584.60
印花税	36,547.00	24,578.60
其他	113,930.55	44,624.35
合计	502,550.97	386,391.09

其他说明：

20、其他应付款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2,097,279.16	3,733,068.63
合计	2,097,279.16	3,733,068.63

（1）应付利息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 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其他说明：

（2）应付股利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3）其他应付款

1）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单位往来	1,730,162.75	2,368,735.61
预提费用	367,116.41	1,364,333.02
合计	2,097,279.16	3,733,068.63

2）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其他说明

21、其他流动负债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 是 √ 否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销项税		23,371.89
合计		23,371.89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 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其他说明：

22、递延收益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360,000.00	110,000.00	1,250,000.00	
合计		1,360,000.00	110,000.00	1,250,000.00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 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4 万吨/年偏苯三酸酐项目		260,000.00					260,000.00	与资产相关
3 万吨/年偏苯三酸三辛酯项目		1,100,000.00		110,000.00			990,000.00	与资产相关

其他说明：

2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89,600,000.00						489,600,000.00

其他说明：

24、资本公积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468,893,600.98			468,893,600.98
合计	468,893,600.98			468,893,600.98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25、库存股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回购股份	20,011,764.79			20,011,764.79
合计	20,011,764.79			20,011,764.79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26、专项储备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33,760.33	452,513.16	440,789.34	45,484.15
知识产权专项储备	32,968.27	60,573.64	90,888.50	2,653.41
合计	66,728.60	513,086.80	531,677.84	48,137.56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1：安全生产费，详见本附注“三、（二十三）安全生产费的提取和使用”。

注2：知识产权专项储备，系根据“[ZD.IP.6.3-2012]号《知识产权经费管理规定》”，以上一年度利润为基数计提的风险准备金。

27、盈余公积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52,549,223.53	3,971,794.40		56,521,017.93
合计	52,549,223.53	3,971,794.40		56,521,017.93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因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而在首次执行日进行了相关调整，根据涉及留存收益调整情况而相应补记了法定盈余公积，由此在首次执行日盈余公积较上年年末余额减少了20,656.83元。详见本附注“三、（二十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28、未分配利润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13,767,391.28	305,567,952.8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185,911.49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13,581,479.79	305,567,952.8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0,446,970.79	60,336,801.6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971,794.40	6,057,363.22
应付普通股股利	19,445,037.60	46,080,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330,611,618.58	313,767,391.2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185,911.49 元。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29、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269,684,220.64	1,161,492,151.34	1,170,586,091.12	1,051,485,462.84
其他业务	37,997,973.06	1,040,388.33	38,923,864.55	455,163.78
合计	1,307,682,193.70	1,162,532,539.67	1,209,509,955.67	1,051,940,626.62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 是 √ 否

其他说明

30、税金及附加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房产税	541,734.27	273,519.16
土地使用税	765,701.98	762,338.40
车船使用税	7,957.60	9,366.00
印花税	327,404.80	418,904.00

	447,131.21	386,097.07
合计	2,089,929.86	1,850,224.63

其他说明：

31、销售费用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002,620.62	3,775,924.20
保险费	234,281.96	622,253.59
差旅费	456,782.35	606,818.18
出口费用	6,543,933.28	5,450,981.20
销售佣金	599,608.92	601,644.63
业务招待费	575,354.75	839,043.10
办公费	183,921.34	176,506.99
内陆运费及装卸费	11,699,622.29	11,375,678.84
折旧费	92,718.04	106,200.22
其他费用	1,680,856.20	773,166.12
合计	26,069,699.75	24,328,217.07

其他说明：

32、管理费用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4,328,528.96	13,655,324.32
差旅费	958,350.40	864,084.38
业务招待费	1,663,355.41	1,168,898.00
办公费	253,048.65	246,539.19
折旧和摊销费	4,337,812.78	4,380,357.13
税费	387,716.73	369,138.37
专项储备费用	513,086.80	550,565.24
中介服务费	2,423,753.46	2,475,532.04
修理检测费	392,156.50	161,004.83
其他费用	2,057,236.65	2,660,139.65
合计	27,315,046.34	26,531,583.15

其他说明：

33、研发费用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6,804,138.56	6,170,776.13
能源费用	7,031,194.16	5,168,136.82
折旧和摊销费	1,928,918.72	1,430,466.46
其他费用	931,661.32	258,066.92
直接材料	28,580,100.00	29,131,085.54
合计	45,276,012.76	42,158,531.87

其他说明：

34、财务费用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8,788,238.92	4,987,603.32
减：利息收入	2,401,097.44	1,626,551.83
汇兑损益	-2,069,712.84	420,300.10
其他	404,248.90	516,966.30
合计	4,721,677.54	4,298,317.89

其他说明：

35、其他收益

单位： 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830,802.41	1,941,599.94

36、投资收益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9,978,504.42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3,733,548.39
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3,292,817.65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1,199.53
合计	9,978,504.42	17,037,565.57

其他说明：

3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 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78,000.00	
合计	178,000.00	

其他说明：

38、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6,990.97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896,373.70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102,547.70	
合计	-1,005,912.37	

其他说明：

39、资产减值损失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 是 √ 否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589,833.23
二、存货跌价损失	-5,335,818.78	-7,616,681.99
合计	-5,335,818.78	-8,206,515.22

其他说明：

40、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 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728,451.35	-11,649.71

41、营业外收入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罚款收入	9,165.00		9,165.00
其他	1,704.89	280.19	1,704.89
合计	10,869.89	280.19	10,869.8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 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其他说明：

42、营业外支出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320,000.00	100,000.00	320,000.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532.12	26,855.55	532.12
其他	2,275.67	14,014.19	2,275.67
合计	322,807.79	140,869.74	322,807.79

其他说明：

43、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5,214,970.38	10,011,863.50
递延所得税费用	77,435.74	-1,325,799.66
合计	5,292,406.12	8,686,063.84

（2）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45,739,376.91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6,860,906.54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4,192.69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42,834.45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89,677.55
研究开发费加计扣除影响	-1,324,590.98
香港子公司利得税减免	-17,915.60
安全环保节能设备抵免所得税	-258,644.25
所得税费用	5,292,406.12

其他说明

44、现金流量表项目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企业间往来	941,060.14	2,716,571.47
利息收入	2,401,097.44	1,626,551.83
政府补助	3,061,376.79	1,941,599.94
其他	10,869.89	280.19
合计	6,414,404.26	6,285,003.43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企业间往来	2,656,079.22	1,164,622.98
费用支出	67,570,270.07	60,828,599.53
营业外支出	322,275.67	114,014.19
合计	70,548,624.96	62,107,236.70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6）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回购股份		20,011,764.79
合计		20,011,764.79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5、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 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40,446,970.79	60,336,801.63
加：资产减值准备	6,341,731.15	8,206,515.2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0,337,790.00	34,331,836.88
无形资产摊销	2,426,839.94	2,471,807.9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36,090.28	160,344.1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一”号填列）	-728,451.35	11,649.7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一”号填列）	532.12	26,855.55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一”号填列）	-178,000.00	
财务费用（收益以“一”号填列）	6,718,526.08	5,407,903.42
投资损失（收益以“一”号填列）	-9,978,504.42	-17,037,565.5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一”号填列）	50,735.74	-1,325,799.6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一”号填列）	26,700.0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一”号填列）	51,119,409.53	-118,148,658.7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一”号填列）	-139,633,969.95	-9,347,049.7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一”号填列）	-91,091,664.61	70,669,776.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905,264.70	35,764,416.92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312,828,749.30	376,844,659.5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76,844,659.57	403,132,620.7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4,015,910.27	-26,287,961.18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12,828,749.30	376,844,659.57
其中：库存现金	1,548.00	6,514.8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12,820,096.95	376,834,602.6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7,104.35	3,542.07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2,828,749.30	376,844,659.57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471.21	469.78

其他说明：

46、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47、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471.21	存放于风险抵押金帐户的余额
应收票据	22,025,147.32	票据池质押
固定资产	1,913,703.28	仲裁资产保全
合计	23,939,321.81	--

其他说明：

48、外币货币性项目

（1）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83,101,851.83
其中：美元	11,718,845.81	6.9762	81,753,012.14
欧元	172,032.36	7.8155	1,344,518.91
港币	4,823.48	0.89578	4,320.78
应收账款	--	--	26,186,310.24
其中：美元	3,441,769.88	6.9762	24,010,475.04
欧元	278,400.00	7.8155	2,175,835.20
港币			
长期借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短期借款			90,690,600.00
美元	13,000,000.00	6.9762	90,690,600.00

其他说明：

（2）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子公司香港正丹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主要经营地为香港特别行政区，记账本位币为港币。

49、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 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碳九芳烃综合利用生产特种精细化学品的产业链-3 万吨/年偏苯三酸三辛酯项目	1,360,000.00	递延收益	110,000.00
企业稳岗补贴	89,502.41	其他收益	89,502.41
外资提质增效资金	110,000.00	其他收益	110,000.00
2018 年美国涂料展览会	30,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0
江苏省（正丹）高性能三剂材料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300,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00
科技条件建设补贴	50,900.00	其他收益	50,900.00
企业产品参展费用补贴（参展展位费）	83,700.00	其他收益	83,700.00
偏苯三甲酸三缩水甘油酯与对苯二甲酸二缩水甘油酯的合成工艺研究	15,000.00	其他收益	15,000.00
偏苯三酸三辛酯新型催化剂与新工艺的开发及产业化	1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省政府出口信用保险补贴 10%	62,800.00	其他收益	62,800.00
偏苯三酸酐连续氧化法生产工艺改进的研究及产业化	50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0
一种乙烯基甲苯生产中的脱氢装置专利	1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市政府出口信用保险补助 50%	262,000.00	其他收益	262,000.00
能源管理体系再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16,900.00	其他收益	16,900.00

（2）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香港正丹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商贸	100.00%		投资设立
镇江正丹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江苏	江苏	商贸	100.00%		投资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 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 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单位： 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其他说明：

（4）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5）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其他说明：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公司董事会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审查已执行程序的有效性以及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合理性，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本公司的内审部门也会审计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并且将有关发现汇报给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的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范围内。

2、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

（1）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短期借款，本公司借款系浮动利率，存在人民币基准利率变动风险。

（2）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面临的汇率风险主要来源于以美元计价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本节“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43、外币货币性项目”所述。

3、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12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华杏投资（镇江）有限公司	镇江	咨询、投资管理等	5,000.00	28.13%	28.13%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原由禾杏企业有限公司出资组建，2011年4月，禾杏企业有限公司转让其拥有的本公司37.50%股权给予华杏投资（镇江）有限公司，华杏投资（镇江）有限公司成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禾杏企业有限公司和华杏投资（镇江）有限公司同受曹正国和沈杏秀控制，其中曹正国和沈杏秀持有禾杏企业有限公司75.00%股权，持有华杏投资（镇江）有限公司60.00%

股权。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曹正国和沈杏秀。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禾杏企业有限公司（HEXING ENTERPRISE LIMITED）	持股 5%以上的股东，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镇江立豪投资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的股东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的股东
华杏投资管理丹阳有限公司（原名丹阳市联大化工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其他说明

4、关联交易情况

（1）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6,841,136.00	5,985,910.00

（2）其他关联交易

十一、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1）质押借款情况

公司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镇江大港支行（以下简称“江苏银行镇江大港支行”）签署了《江苏银行票据池协议》（以下简称“主协议”），协议约定，公司及其附属单位需申请票据质押项下授信的，应当有相应的可用票据质押额度，并另行签署相关业务合同及《质押确认函》，截至2019年12月31日，票据池质押金额为22,025,147.32元。公司全资子公司镇江正丹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与江苏银行镇江大港支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网贷-票据池专用），以质押担保方式，向江苏银行镇江大港支行借款人民币500万元，借款条件为以质押票据池中的所有票据为本债权设定汇票质押担保，本次借款所占用的票据质押额度为人民币5,263,157.89元。

（2）未决仲裁事项

2019年5月14日公司与SINO COAST签订了《销售合同》，约定向其采购5000吨碳九。至2019年5月28日，公司依照约定向SINO COAST提供了信用证开立确认稿，但SINO COAST对此提出异议，并拒绝进一步协商。就此合同争议，SINO COAST已于2019

年9月18日向上海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发起国际仲裁并申请财产保全。2019年11月20日，江苏省镇江市中级人民法院以（2019）苏11财保69号民事裁定书裁定，查封公司位于镇江新区大港松林山路18号1幢第1-3层房产（产权证号为：镇房权证字第0400147563001010号），房产账面价值1,913,703.28元。
截至财务报表报出日，该项仲裁事宜尚未审结。

2、或有事项

（1）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 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 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9,722,518.80

3、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1）新冠疫情影响
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自2020年1月爆发以来，通过各级政府的努力，目前国内的疫情已初步得到控制，但自3月起疫情在全球范围的大爆发，目前尚未出现拐点。国内外对疫情的防控措施给公司的经营造成了一定的暂时性影响，公司将继续密切关注疫情的发展情况，并评估和积极应对其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等方面的影响。
（2）国际油价影响
受沙特阿拉伯与俄罗斯原油争端的影响，2020年3月，国际原油价格大幅下跌，公司主要原材料碳九芳烃系石化副产品，原料与产品价格均受到影响，公司将继续密切关注国际原油价格走势，并评估和积极应对其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等方面的影响。

十三、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 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4,160,501.21	100.00%	6,712,090.56	5.00%	127,448,410.65	121,600,808.18	100.00%	6,080,165.76	5.00%	115,520,642.42
其中：										
账龄组合	134,160,501.21	100.00%	6,712,090.56	5.00%	127,448,410.65	121,600,808.18	100.00%	6,080,165.76	5.00%	115,520,642.42
合计	134,160,501.21	100.00%	6,712,090.56		127,448,410.65	121,600,808.18	100.00%	6,080,165.76	5.00%	115,520,642.42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34,079,191.21	6,703,959.56	5.00%
1-2 年	81,310.00	8,131.00	10.00%
合计	134,160,501.21	6,712,090.56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 适用 √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 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34,079,191.21
1 至 2 年	81,310.00
合计	134,160,501.21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 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应收账款	6,080,165.76	631,924.80				6,712,090.56
合计	6,080,165.76	631,924.80				6,712,090.5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3）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 1	22,025,551.68	16.42%	1,101,277.58
客户 2	12,235,363.00	9.12%	611,768.15
客户 3	7,864,511.56	5.86%	393,225.58
客户 4	5,213,244.00	3.89%	260,662.20
客户 5	3,600,646.00	2.68%	180,032.30
合计	50,939,316.24	37.97%	

（5）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2、其他应收款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101,653.48
其他应收款	680,920.32	609,033.64
合计	680,920.32	710,687.12

（1）应收利息

1）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国债逆回购		101,653.48
合计		101,653.48

2）重要逾期利息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其他说明：

3）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应收股利

1）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 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 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3）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3）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 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单位往来	391,983.41	267,848.00
代扣代缴费用	328,143.24	373,419.52
合计	720,126.65	641,267.52

2）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 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	32,233.88			32,233.88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	——	——	——
本期计提	6,972.45			6,972.45
201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39,206.33			39,206.33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 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656,126.65
1 至 2 年	64,000.00
合计	720,126.65

3）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 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4）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6）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7）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0,064,869.41		10,064,869.41	64,869.41		64,869.41

合计	10,064,869.41		10,064,869.41	64,869.41		64,869.41

（1）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 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香港正丹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64,869.41					64,869.41	
镇江正丹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合计	64,869.41	10,000,000.00				10,064,869.41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270,434,170.73	1,163,510,416.94	1,193,723,960.78	1,074,360,197.91
其他业务	41,621,203.15	4,521,068.30	38,923,864.55	455,163.78
合计	1,312,055,373.88	1,168,031,485.24	1,232,647,825.33	1,074,815,361.69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 是 √ 否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9,978,504.42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3,733,548.39
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3,292,817.65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1,199.53
合计	9,978,504.42	17,037,565.57

十四、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727,919.23	报废固定资处置收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830,802.41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0,156,504.42	闲置募集资金与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所取得的投资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11,405.78	
减：所得税影响额	1,863,914.39	
合计	10,539,905.89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07%	0.08	0.0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27%	0.06	0.06

第十三节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经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的2019年年度报告文件原件。

五、其他有关资料。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证券事务部。